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淼、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红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林锋	董事	工作原因	王洪波
应汉杰	董事	工作原因	谭丽丽
钱旭	董事	工作原因	刘淼

受到风险、不明朗因素及假设的影响，本报告中基于对未来政策和经济情况的主观假定和判断而做出的涉及经营目标、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可能与实际结果有重大差异。该等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和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长沙迎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南阳中州支行等三处储蓄存款 5 亿元涉及合同纠纷，公司已报请公安机关介入，采取资产保全措施，并对其中两处储蓄存款合同纠纷提起了民事诉讼。结合公安机关保全资产情况以及律师出具的专业法律意见，公司对 5 亿元合同纠纷存款计提了 2 亿元坏账准备。2015 年 4 月 17 日，公司收回了 2015-1 号《重大事项公告》中提及的另

一处存款 2 亿元中的 1 亿元本金及相应利息。因涉及刑事案件，目前该案尚处于民事诉讼中止状态，今后随着案件进展，坏账准备金额可能进行调整，特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464,752,47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9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泸州老窖"	指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老窖集团"	指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兴泸集团"	指	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泸州市国资委"	指	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华西证券"	指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公司"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市商业银行"	指	泸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公司"	指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公司
"酿酒公司"	指	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泸州老窖	股票代码	00056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泸州老窖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Luzhou Laojiao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LZLJ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淼		
注册地址	四川省泸州市国窖广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46000		
办公地址	四川省泸州市南光路泸州老窖营销网络指挥中心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46000		
公司网址	www.lzlj.com		
电子信箱	lzlj@lzlj.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洪波	王川
联系地址	四川省泸州市南光路泸州老窖营销网络指挥中心	四川省泸州市南光路泸州老窖营销网络指挥中心
电话	(0830)2398826	(0830)2398826
传真	(0830)2398864	(0830)2398864
电子信箱	dsb@lzlj.com	dsb@lzlj.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510500204706718H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09年9月21日前，控股股东为泸州市国资委。2009年9月21日经股权划转，控股股东变更为老窖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泸州市国资委。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洗面桥街18号金茂礼都南28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武林、何寿福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金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刘之阳、余燕	2017年9月14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华西证券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	尹利才、杜国文	2017年9月14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10,394,867,493.46	8,303,996,837.62	8,626,696,462.91	20.50%	6,900,197,915.25	6,930,409,19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57,944,598.97	1,927,743,515.83	1,957,193,264.50	30.69%	1,472,756,220.64	1,464,664,90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39,601,364.06	1,937,347,061.01	1,937,347,061.00	31.09%	1,447,826,627.13	1,448,048,51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93,407,461.89	2,625,088,408.49	2,749,562,800.75	34.33%	153,583,121.82	-147,903,548.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98	1.375	1.396	28.80%	1.050	1.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98	1.375	1.396	28.80%	1.050	1.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30%	17.79%	18.12%	2.18%	14.74%	14.67%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9,755,761,074.20	13,674,035,552.67	13,965,550,665.32	41.46%	13,204,397,402.89	13,499,314,88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171,448,756.68	11,030,504,418.15	11,009,813,755.50	37.80%	10,272,688,921.43	10,222,548,510.11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70,359,546.20	2,445,654,799.90	2,164,013,150.96	3,114,839,996.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7,468,049.82	669,575,464.74	530,351,353.42	560,549,73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5,804,079.05	670,650,382.49	526,293,737.90	546,853,164.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867,648.10	1,202,809,071.09	888,982,893.40	1,456,747,849.3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56,543.78	-18,725,437.47	-1,078,823.03	详见“附注五、（三十六）”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087,985.92	23,093,620.00	19,085,122.53	详见“附注五、（三十七）和（三十八）”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69,195.68	28,973,078.45	-8,461,129.75	详见“附注六、（二）、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12,918.43	-14,466,203.67	15,450,805.31	详见“附注五、（三十八）和（三十九）”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57,931.72	-3,386,951.90	8,364,276.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373,998.26	2,415,805.71	15,309.79	
合计	18,343,234.91	19,846,203.50	16,616,389.0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属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中的白酒细分行业，以专业化白酒产品设计、生产、销售为主要经营模式，主营“国窖1573”、“泸州老窖”等系列白酒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综合指标位于白酒行业前列。

当前酒类行业发展态势主要呈现出行业集中明显加快、消费结构加快升级、发展模式加快变革的特点。报告期内，公司坚定围绕“坚持、创新、冲刺、激励”的发展主题，向“浓香第一”的品牌高度、向“白酒前三”的领军地位和向“行业标杆”的发展目标发起冲刺，成功实现营收重回“百亿阵营”，圆满完成年初制定的任务指标。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未发生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未发生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未发生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383,393,420.44 元，增幅 752.37%，主要系酿酒工程技改项目建设投入增加影响所致。
货币资金	较期初余额增加 3,623,174,123.17 元，增幅 75.07%，主要系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06,125,516.18 元，增幅 115.72%，主要系公司加大品牌广告宣传力度，预付 2018 年广告款影响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84,048,649.92 元，减幅 53.57%，主要系上年待抵扣税费在本报告期内逐步抵扣影响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无重大变化。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公司深入贯彻“坚持、创新、冲刺、激励”的发展主题，向“浓香第一”的品牌高度、向“白酒前三”的领军地位和向“行业标杆”的发展目标发起冲刺，取得了营收重回“百亿阵营”的历史性胜利。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3.95亿元，同比增长20.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58亿元，同比增长30.69%，一年来，公司主要工作及业绩包括：

（一）销售攻坚全面突破，市场地位更加巩固

1、聚焦五大单品，实现量价齐升

高端产品价值回归。国窖1573成功占据“浓香国酒”品牌高度，保持了量价齐升的好势头。公司成为行业内第一家出台年份酒标价的企业，进一步适应了老酒价值回归的消费趋势，极大地提升了国窖1573的品牌影响力。**中端产品调整到位。**特曲产品打响“浓香正宗，中国味道”品牌价值回归攻坚战，形成了特曲系列齐头并进的良好势头。窖龄酒坚持“商务精英第一用酒”的定位，塑造了品牌形象，扩大了圈层影响。**大众产品企稳恢复。**头曲、二曲突出“大众消费第一品牌”的形象占位，大胆推进运营模式改革，开展联合会战，成功站稳阵脚。

2、科学谋划布局，市场全面发力

统一指挥体系更加健全。“四总三线一中心”体系构建完成，营销决策、指挥、监督、协调高度统一。**销售模式创新成效明显。**加快推动营销组织体系由“垂直型”向“蜂窝状扁平化”方向转变，试点“阿米巴”营销组织管理模式，增强了作战的灵活性和战斗力。**市场联合会战全面开展。**强化了价格塑造、终端维护、生动化陈列等市场基础工作。五大单品团购客户大招商工作启动，拓宽了市场覆盖面，提升了服务核心消费群体的能力。**海外市场布局稳步推进。**海外市场覆盖至44个国家和地区，呈现“产品畅销、经销商热捧”的良好局面。

3、品牌强力拉升，宣传亮点突出

“三大品系”支撑格局初步形成。大力推进以传统中式白酒、以传统中式白酒为基础的养生酒和创新酒类产品为支撑的“三大品系”，为泸州老窖布局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品牌拉力急剧提升。**在全国重点机场、高铁站、高速路、城市广场投放大量户外广告，增强了品牌曝光率。成功举办泸州老窖“百调杯”中国白酒鸡尾酒世界杯赛，影响了大量年轻消费群体。组建品牌复兴领导小组，项目正式启动，打响品牌复兴攻坚战的第一枪。**重大活动影响深远。**在品牌宣传策划中突出“高”（高端媒体、高端活动、高端客户）、“大”（大视野、大事件）、“上”（上档次、上规模）的特点，成功策划举办“国际诗酒文化大会”“封藏大典”“高粱红了”“让世界品味中国全球文化之旅”等重大活动；借助“一带一路”高峰论坛、金砖国家领导人会晤、夏季达沃斯论坛、G20国际首脑峰会、世界杯预选赛、中欧论坛等影响全球全国的大事件，进行了深度植入宣传，取得影响深远的品牌传播效果。

（二）生产保障能力增强，质量技术持续提升

1、质量底线始终坚守

质量安全监管水平持续提升。全面强化“三级质量安全监管机制”，开展了质量安全外审工作，筑牢了公司质量安全的“防火墙”。系统实施质量安全管理，将质量安全管理延伸至供应商、物流运输合作方及经销商。**质量安全标准体系更加完善。**建立了严于国家标准的200余项企业标准，涵盖了原粮种植、曲药生产、酿酒生产、基酒储存、勾调组合、灌装生产和质量检验等环节；强化有机农场管理，连续8年通过有机认证检查。**质量管理取得新高度。**再次荣获四川省最高质量奖项——“四川质量奖”，成为全省唯一获得该项荣誉的酒类企业。公司还获得了“全国实施卓越绩效模式先进企业”“全国质量信得过产品”“全国产品和服务质量诚信示范企业”“全国白酒行业质量领先品牌”等一系列荣誉。

2、技术创新领先行业

科研平台作用充分发挥。国家固酿中心、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四川省白酒产研院等平台作用充分发挥。与中科院、江南大学等十余所高校及科研院所合作持续加强。**科技装备能力大大提升。**工业2025项目加快推进，顺利组建了“泸州老窖产品工业设计中心”，大力推进白酒生产、包装等技术革命。深化了与国际国内顶尖智能化设备企业的合作，大力推进在制曲、酿酒和包装等各生产环节智能化装备研发工作，奠定了白酒工业4.0基础。**成果转化运用成效明显。**申报

国家、省、市项目39项，申请和授权专利20件，其中发明专利“提高浓香型白酒呈香味物质含量的方法”荣获第十九届中国专利奖优秀奖。

3、产品创新成果丰硕。

养生白酒加快布局。养生酒公司体制、资源、架构搭建完成。成功开发滋补大曲、茗酿等10余款健康养生酒品，实现了产品类型全覆盖。**创新酒品不断推出。**在创新酒品版块率先实现混合所有制改革。成功开发十二星座预调酒、百调现调基酒、橡木桶白酒等创新产品。继续加大“桃花醉”推广力度，开发出夜场版、电商版、婚庆版专属产品。**电商产品增势明显。**以超体、泸小二电商版、生肖年份酒和节庆酒等为代表的互联网产品不断推陈出新，电商渠道销售收入同比增长显著。

4、后勤保障再上台阶

基础酒生产保障有力。优化过程控制管理，综合粮耗、曲耗、糠耗、能耗、酒体设计成本以及包材损耗等主要成本得到进一步控制。**仓储物流效率不断提升。**构建仓储网络全国布局，实现了配送时效提升。**包装采供能力持续加强。**大力推进包材采供管理的规范化、制度化、系统化、标准化、数字化，包材保障率得到提升。

（三）重大项目加快推进，核心能力显著增强

“三项匹配”成效初显。大力推进公司制度、流程和IT相互匹配，初步构建起了“制度健全、流程规范、技术先进、运转高效”的现代企业治理架构；全面构建了集“立项、跟踪、调整、验收、考核评价、后评估”六位一体的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

“三网融合”深入推进。持续推进以“互联网+”应用为重点的“天网工程”“地网工程”“物联网工程”建设，“三网”融合格局初步形成。

“五流贯通”基本实现。公司订单流、资金流、物流、行政流、信息流贯通推进成果显著，形成了以营销体系为“刀刃”，以生产保障体系为“刀背”，以综合管理体系为“刀柄”的竞争型企业架构。

“六大项目”顺利落地。泸州老窖酿酒工程技改项目加快建设。中国白酒文化核心区规划设计有序推进。财务共享系统实施项目落地运行，财务管理实现了“记账会计”到“管理会计”的跃升。供应链管理咨询及SAP实施项目顺利完成，实现保障管理与信息化水平“双提升”。营销咨询及系统实施项目如期完成，实现了对市场营销的信息化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优化升级基本完成，增添了企业发展活力。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394,867,493.46	100%	8,626,696,462.91	100%	20.50%
分行业					
酒类	10,114,600,585.81	97.30%	8,396,261,285.44	97.33%	20.47%
其他收入	280,266,907.65	2.70%	230,435,177.47	2.67%	21.63%
分产品					

高档酒类	4,648,164,314.50	44.72%	2,920,091,807.96	33.85%	59.18%
中档酒类	2,874,921,442.63	27.66%	2,790,776,078.98	32.35%	3.02%
低档酒类	2,591,514,828.68	24.93%	2,685,393,398.50	31.13%	-3.50%
其他收入	280,266,907.65	2.70%	230,435,177.47	2.67%	21.63%
分地区					
华北地区	2,006,964,621.38	19.31%	1,374,576,285.35	15.93%	46.01%
华中地区	2,794,006,590.85	26.88%	975,296,155.80	11.31%	186.48%
西南地区	3,969,037,462.38	38.18%	4,249,791,916.57	49.26%	-6.61%
其他地区	1,624,858,818.85	15.63%	2,027,032,105.19	23.50%	-19.8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酒类	10,114,600,585.81	2,859,769,882.87	71.73%	20.47%	-14.24%	11.44%
分产品						
高档酒类	4,648,164,314.50	448,276,412.35	90.36%	59.18%	29.32%	2.23%
中档酒类	2,874,921,442.63	714,821,895.22	75.14%	3.02%	-19.01%	6.76%
低档酒类	2,591,514,828.68	1,696,671,575.30	34.53%	-3.50%	-19.42%	12.94%
分地区						
华北地区	2,006,964,621.38	591,445,060.02	70.53%	46.01%	26.94%	4.43%
华中地区	2,794,006,590.85	793,372,450.65	71.60%	186.48%	115.38%	9.37%
西南地区	3,969,037,462.38	818,286,764.04	79.38%	-6.61%	-34.19%	8.64%
其他地区	1,624,858,818.85	714,710,781.81	56.01%	-19.84%	-44.84%	19.9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	----	----	--------	--------	------

酒类	销售量	吨	154,120.92	178,991.9	-13.90%
	生产量	吨	160,760.38	176,217.11	-8.77%
	库存量	吨	39,845.59	33,206.13	19.9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酒类	原材料	2,465,720,490.49	84.51%	2,763,176,506.92	81.91%	-10.77%
酒类	人工工资	184,843,134.82	6.33%	195,637,552.99	5.80%	-5.52%
酒类	制造费用	265,781,739.82	9.11%	306,105,136.81	9.07%	-13.17%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于2017年1月23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泸州老窖集团养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按评估价格1073.08万元，以自有资金现金收购泸州老窖集团养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该笔收购于2017年3月30日完成，并将泸州老窖集团养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泸州老窖集团养生酒销售有限公司名称分别变更为泸州老窖养生酒业有限公司和泸州老窖养生酒销售有限公司。故将泸州老窖养生酒业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泸州老窖养生酒销售有限公司纳入2017年合并报表范围。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六、（二）。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于2017年6月14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投资设立泸州老窖百调酒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泸州老窖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共同投资设立泸州老窖百调酒业有限公司，其中电子商务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350万元，持股35%，为控股股东。且由于该公司董事会成员共5名，本公司派出3名，在董事会的表决权比例60%，因此本公司对该公司实质具有控制权，将其纳入2017年合并报表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678,081,329.07
----------------	------------------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4.2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684,911,891.49	35.46%
2	第二名	1,377,383,540.32	13.25%
3	第三名	860,721,615.96	8.28%
4	第四名	575,574,245.24	5.54%
5	第五名	179,490,036.06	1.73%
合计	--	6,678,081,329.07	64.2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315,756,671.7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0.5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51,951,000.00	13.53%
2	第二名	334,949,300.03	12.87%
3	第三名	297,313,839.32	11.43%
4	第四名	199,610,189.76	7.67%
5	第五名	131,932,342.63	5.07%
合计	--	1,315,756,671.74	50.5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411,884,522.31	1,557,496,149.13	54.86%	主要系为了促进销售，本期继续加大广告宣传和市场营销（产品陈列，市场开发等）的力度，导致广告宣传费及市场拓展费用增加影响所致。

管理费用	569,454,213.32	551,630,841.32	3.23%	
财务费用	-106,898,022.70	-58,816,284.51		主要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账，导致本期存量资金增加，存款利息收入相应增加影响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公司研发方向为：原粮选育及标准化种植研究，新型养生酒产品开发，白酒食品安全防控技术研究及应用，酿酒微生物发酵机理及应用研究、不同风格基酒的生产工艺研究等。完成了20项政府科技项目的申报工作，15个政府科技项目的鉴定验收工作，获得各级科研成果奖励4项，其中：2017年四川省科技进步三等奖1项，2016年四川省技术发明三等奖1项，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三等奖1项，中国专利奖优秀奖1项。相关技术成果在公司内推广应用后，起到了丰富公司产品种类、保证产品质量、提升出酒率和优质酒率，节约劳动力的效果，为公司的良性、科学发展奠定了技术基础。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449	417	7.6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8.32%	20.76%	-2.44%
研发投入金额（元）	84,810,942.37	73,393,463.36	15.5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82%	0.85%	-0.0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65,515,210.22	8,279,780,629.93	52.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72,107,748.33	5,530,217,829.18	62.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3,407,461.89	2,749,562,800.75	34.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89,702.88	11,258,772.18	169.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6,727,363.84	247,715,852.85	475.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6,437,660.96	-236,457,080.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7,910,377.36	5,453,781.93	54,135.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1,555,816.61	1,238,805,210.27	31.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6,354,560.75	-1,233,351,428.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23,174,123.17	1,279,822,985.89	183.1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943,844,661.14 元,增长34.33%，主要系本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带来现金流增加影响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1,159,980,580.29 元,，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公司建设酿酒工程技改项目支付土地款、工程款、设备款等增加影响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2,559,705,989.09元，主要系本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带来现金流入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8,449,622,154.91	42.77%	4,826,448,031.74	34.56%	8.21%	主要系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应收账款	8,008,857.20	0.04%	3,898,676.86	0.03%	0.01%	
存货	2,811,866,523.26	14.23%	2,513,775,232.66	18.00%	-3.77%	
长期股权投资	1,824,893,972.85	9.24%	1,712,154,381.55	12.26%	-3.02%	
固定资产	1,129,894,772.60	5.72%	1,178,861,028.34	8.44%	-2.72%	
在建工程	1,567,263,995.95	7.93%	183,870,575.51	1.32%	6.61%	主要系酿酒工程技改项目建设投入增加影响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7,603,220.94	-89,518.92	223,764,545.26				237,513,702.02
金融资产小计	237,603,220.94	-89,518.92	223,764,545.26				237,513,702.02
上述合计	237,603,220.94	-89,518.92	223,764,545.26				237,513,702.02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0	根据旅游局规定存入指定银行的不得随意支取的旅游服务保证金
合计	200,000.00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147,468,430.74	2,034,514,436.73	5.55%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酿酒工程技改项目	自建	是	白酒	977,512,344.45	1,159,259,852.35	募集资金+自筹	15.00%	0.00	0.00	不适用	2016年04月28日	《关于子公司投资酿酒工程技改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2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	977,512,344.45	1,159,259,852.35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601211	国泰君安	12,719,156.76	公允价值计量	218,934,374.24	-824,389.77	205,390,827.71	0.00	0.00	4,593,028.83	218,109,984.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02246	北化股份	1,030,000.00	公允价值计量	18,668,846.70	734,870.85	18,373,717.55	0.00	0.00	39,088.88	19,403,717.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合计			13,749,156.76	--	237,603,220.94	-89,518.92	223,764,545.26	0.00	0.00	4,632,117.71	237,513,702.02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	--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2、2013	股权激励发行股票	10,240.61	264.01	4,352.56	0	6,152.06	60.08%	6,347.54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0
2017	非公开发行股票	295,273.5	59,314.6	59,314.6	0	0	0.00%	238,406.73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	0
合计	--	305,514.11	59,578.61	63,667.16	0	6,152.06	2.01%	244,754.2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股权激励募集资金，经董事会决议全部用于中国酒城老酒镇第一期项目工程。截止到 2015 年末，中国酒城老酒镇第一期项目工程已使用募集资金 4,088.55 万元。2016 年 6 月 22 日，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决定将剩余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藏酒洞库打造项目。2、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包含募集资金利息。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

	变更)	总额	(1)		金额(2)	(2)/(1)	期	益		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中国酒城老酒馆第一期项目	是	10,240.61	4,088.55	0	4,088.55	100.00%	2016年 06月22 日	100	是	是
藏酒洞库打造项目	否	6,152.06	6,152.06	264.01	264.01	4.29%		0	不适用	否
酿酒工程技改项目一期工程	否	295,273.5	295,273.5	59,314.6	59,314.6	20.09%	2020年 12月31 日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11,666.17	305,514.11	59,578.61	63,667.16	--	--	100	--	--
超募资金投向										
0										
合计	--	311,666.17	305,514.11	59,578.61	63,667.16	--	--	1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中国酒城老酒馆第一期项目：根据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对股权激励募集资金用途进行了变更。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发布的公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1（ http://www.cninfo.com.cn/ ）。2、藏酒洞库打造项目：该项目用于公司品牌宣传和提升白酒储存能力，不直接单独产生经济效益，实现的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也未承诺经济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中国酒城老酒馆第一期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原因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发布的公告《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1（ http://www.cninfo.com.cn/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7 年 11 月 30 日，第八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决定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581,774,996.30 元置换酿酒工程技改项目一期工程先期已投入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股权激励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全部储存在募集资金专户；根据第八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购买了 98,800 万元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其余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储存在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公司	子公司	泸州老窖系列定型包装白酒销售	100,000,000.00	6,679,256,961.02	12,819,967,095.48	9,899,204,974.36	2,675,312,462.78	2,008,435,783.97
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泸州老窖系列酒生产销售、曲药生产销售	310,500,000.00	6,098,420,669.33	3,306,692,077.62	4,164,060,234.75	150,994,461.66	110,357,508.1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泸州老窖百调酒业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布局以传统中式白酒为基础的创新酒类板块，短期无重大影响。

泸州老窖养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布局以传统中式白酒为基础的养生酒类板块，短期无重大影响。
泸州老窖养生酒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布局以传统中式白酒为基础的养生酒类板块，短期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销售公司净资产增长90.39%，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共同影响所致。

2、酿酒公司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分别下降62.81%和63.20%，主要系本期酒类产品销售收入增长，同时从2017年5月1日起，根据川国税函[2017]246号文件对公司部分酒类产品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进行核定，使得公司消费税税基有所提高，消费税相应增加影响所致。

3、酿酒公司注册资本增加935.00%，总资产增加153.40%，净资产增加925.10%，主要系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份实际募集资金295,273.50万元及利息通过增资的方式注入到酿酒公司，其中28,050.00万元计入酿酒公司注册资本，剩余金额计入酿酒公司资本公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1、行业集中明显加快。从国际酒类行业发展普遍经验来看，全球烈酒排名前5的企业综合市场占有率超过60%，然而，目前中国白酒排名前10的企业市场占比不到 20%，单个企业的市场占比不超过6%，远远低于国际水平。近年来，中国酒类行业出现了加快向品牌集中、向文化集中、向产区集中和向大企业集中的趋势。首先是在啤酒行业初步完成了集中，2017年啤酒行业排名前5的企业综合市场占有率达73%（以上数据来自券商《行业研究报告》、智研咨询《2017-2022年中国啤酒市场行情动态及发展前景预测报告》）。未来3到5年，预计中国白酒集中度将大幅提升。

2、消费结构加快升级。伴随中国经济的飞速发展，我国城乡居民收入水平不断提升，消费理性不断增强，带来了消费结构的加快升级。首先是产品属性诉求的改变，消费者更看重产品所蕴含的文化、品牌、历史等因素；其次是产品品质诉求的改变，对品质的敏感超过了对价格的敏感；再次是产品创新诉求的改变，年轻一代消费群体消费理念、消费习惯更趋多样。

3、发展模式加快变革。随着市场的深度变化，白酒发展模式日新月异，市场渠道多向拓展，除了传统的门店商超，团购渠道、电商渠道等异军突起；分享经济方兴未艾，合作、联盟、分享等理念深入影响白酒行业。

（二）公司发展战略

1、未来可能面临的发展机遇

（1）泸州老窖作为中国最古老的“四大名酒”，有着悠久的历史、深厚的文化、卓越的品质和强势的品牌，尤其是近年来在团队打造、渠道构建和经销客户联盟方面，都走在了行业的前列，公司有信心在本轮品牌竞争中取得优势。

（2）公司正在积极布局创新酒类板块和养生酒类板块，在未来年轻化和健康化消费市场中有一定先发优势。

（3）市场消费已经从公务消费为主导，转变为商务消费和大众消费为主，白酒市场更加健康、理性。

（4）公司已围绕竞争性营销战略进行了多方面的改革优化，成效显著，正在逐步形成市场份额的拼抢优势。

2、未来可能面临的挑战和风险

（1）国际上逆全球化，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等因素为中国经济持续保持中高速增长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从而可能对白酒行业造成一定影响。

（2）公司正在积极布局创新酒类板块和养生酒类板块，最终能否转化为经营业绩尚有不确定性。

（3）公司提出了在“十三五”末回归行业前三甲的战略目标，对公司的创新能力、品牌塑造、管理效率等方面的竞争力提出更高的要求。

3、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十三五”期间总体规划为“一二三四五”战略，即：明确重回中国白酒行业“前三甲”一个目标；坚持“做专做强”与“和谐共生”两个原则；深入贯彻落实加强销售、加强管理和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三个加强”；把握“十三五”期间的稳定期、调整期、冲刺期和达成期四个关键发展步骤；实现公司在中国白酒行业的市场占有率领先、公司治理领先、品牌文化领先、质量技术领先和人才资源领先。

（三）2017年经营计划完成情况

2017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3.95亿元，完成计划的102.6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5.58亿元，完成计划的101.15%，圆满完成了年初制定的任务目标。

（四）2018年经营计划

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的《2018年生产经营计划大纲》，将力争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5%。

2018年经营计划是公司依据十三五战略规划并结合自身业务能力制定，并不代表公司对2018年度的盈利预测，亦非公司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努力程度等诸多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五）拟采取的措施

2018年是公司向“十三五”战略目标发起全速冲刺的关键时期，公司将紧紧围绕“坚定、规模、创新、效能、落地”的发展主题，增添新举措、保持新面貌、加快新速度，确保再创佳绩。

1、保持“三个坚定”：一是保持战略坚定。坚定不移推进公司“一二三四五”发展战略，坚定不移推进竞争型营销战略，坚定不移推进品牌集中战略，确保2018年继续保持良性快速发展的好势头。二是保持信心坚定。坚定不移推进“双品牌、三品系、五大单品”的品牌战略，塔尖产品占位“浓香国酒”，塔身产品占位“浓香正宗”和“商务精英第一用酒”，塔基产品占位“大众消费第一品牌”；坚定不移冲刺“白酒前三”；坚定不移树立“行业标杆”，在生产、管理、营销等方面始终走在行业前列。三是保持措施坚定。坚定不移推进“大品牌支撑”，打造高端品牌、策划高端宣传、吸附高端群体；坚定不移构建“大创新”支撑，推动健康化、时尚化、智能化；坚定不移构建“大项目”支撑，打造中国固态纯粮白酒核心区、打造中国白酒文化核心区、打造中国白酒质量技术核心区；坚定不移构建“大扩张”支撑，推动销售扩张、资本扩张、产业扩张。

2、扩大“三个规模”：一是扩大市场规模。推动利基市场实现领先、粮仓市场扩大战果、战略市场强势崛起。继续布局海外市场，扩大市场份额。二是扩大销售规模。国窖1573牢牢占位“浓香国酒”；泸州老窖品系实施品牌复兴；头曲和二曲筑牢市场根基；养生酒实施全国化布局 and 专业化运营；创新酒类产品持续加强产品研发及市场推广。三是扩大消费规模。大力开展各种宣传活动、体验活动、品鉴活动，不断吸附消费意见领袖和社会精英阶层。

3、推动“四个创新”：一是继续推动管理创新。要加强对国际国内先进企业对标学习，取长补短、弥补差距，推动泸州老窖在管理理念、管理方式和管理工具上的创新。二是继续推动科技创新。加大科研力度，拥抱智能化和信息化等最新成果，实现提升服务、提升效率、提升质量和降低成本。三是继续推动营销创新。要实施竞争型营销战略，在组织体系、渠道构建、品牌塑造、消费者建设等方面持续创新，不断增强泸州老窖拼抢市场的能力。四是继续推动产品创新。要努力适应“健康化、时尚化、个性化”的消费趋势，加大在养生酒、预调酒、果酒、定制酒等方面的产品创新，满足不同区域、不同年龄、不同性别和不同层次消费者的消费需求。

4、提升“四大效能”：一是全力拼抢提效能。快速扩大产品规模，快速扩大品牌影响，快速扩大市场份额，快速扩大竞争优势；二是优化流程提效能。开展新一轮流程清理，简化审批，提升效率；三是科学激励提效能。加大成长激励和薪酬激励，扩大人才总量、改善人才结构、发挥人才价值；四是督查问责提效能。推进线上与线下督查，严肃问责、强化纪律。

5、强化“四个落地”：一是稽核落地。要突出稽核重点，加大专项稽核和巡视巡察，确保费用精准落地，防范腐败现象发生。二是规划落地。各体系发展规划及分年度实施计划要纳入督查督办，严格监督落实。三是制度落地。要开展新一轮制度落地检查，使制度转化成具体的执行和实在的行动，而不是束之高阁、等待检查。四是文化落地。要大力倡导积极向上的敬业文化、谦虚谨慎的精神文化、敢于拼抢的营销文化、以人为本的安全文化，使公司永远充满朝气和活力。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1 月 1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行业发展、公司经营及规划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03 月 0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行业发展、公司经营及规划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05 月 26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07 月 2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行业发展、公司经营及规划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09 月 1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行业发展、公司经营及规划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11 月 0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行业发展、公司经营及规划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11 月 0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行业发展、公司经营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11 月 0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行业发展、公司经营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 12 月 1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行业发展、公司经营情况 (http://www.cninfo.com.cn/)
接待次数	9		
接待机构数量	202		
接待个人数量	0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5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年修订）》（[2014]19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2016年9月13日，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原第一百七十一条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二）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

1、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原则上公司按年度将可供分配的利润进行分配，必要时公司也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利润的分配形式：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中，现金分红优于股票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3、利润分配的比例：公司现金或股票方式分红比例不低于公司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50%。

4、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比例

（1）公司在年度报告期内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时，应当进行现金分红。

（2）如实施现金分红，其比例为：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3）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下，公司无重大现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下，公司有重大现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5、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在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同步的情况下，可以采用股票股利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三）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1、如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执行将导致公司重大投资项目、重大交易无法实施，或将对公司持续经营或保持盈利能力构成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公司应当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2、利润分配政策需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后方可实施。股东大会会议应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与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或修改提供便利。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原因、条件和程序进行详细说明。

（四）利润分配需履行的程序

1、利润分配预案的拟定：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拟定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应在年度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2、决策程序

(1) 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的要求等事宜，应充分听取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发表明确意见。

(2) 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3、因生产经营情况、投资发展规划或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利润分配方案无法实施需进行调整变更的，按照上述流程履行审议决策程序。

(五) 利润分配的监督

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发现董事会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

- 1、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
- 2、未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
- 3、未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六) 公司对中小股东意见的听取

1、董事会在拟定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可采取通过公开征集意见或召开论证会等方，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与中小股东就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充分讨论和交流。

2、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时，应鼓励中小股东行使质询权，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七)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未作调整或变更。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2017年度分配预案：拟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2.50元（含税）。

2016年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9.6元（含税）。

2015年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8元（含税）。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1,830,940,595.00	2,557,944,598.97	71.58%	0.00	0.00%
2016 年	1,346,162,376.96	1,957,193,264.50	68.78%	0.00	0.00%
2015 年	1,121,801,980.80	1,464,664,904.16	76.59%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12.5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1,464,752,476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1,830,940,595
可分配利润 (元)	8,527,196,810.86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董事会在听取了中小股东意见后,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 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464,752,476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2.50 元 (含税),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平	股份限售承诺	对于本人/本单位获购的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 A 股股票, 自新增	2017 年 09 月 14 日	12 个月	履行中

	安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财 通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民 生加银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上市之 日起 12 个月 内不得转让， 包括但不限 于通过证券 市场公开转 让或通过协 议方式转让。 法律法规对 限售期另有 规定的，从其 规定。			
	泸州酒业投 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 诺	对于本人/本 单位获赠的 泸州老窖股 份有限公司 本次非公开 发行的 A 股 股票，自新增 股份上市之 日起 36 个月 内不得转让， 包括但不限 于通过证券 市场公开转 让或通过协 议方式转让。 法律法规对 限售期另有 规定的，从其 规定。	2017 年 09 月 14 日	36 个月	履行中
	泸州市国资 委、老窖集团	其他承诺	1、不越权干 预公司经营 管理活动，不 侵占公司利 益。2、违反 本承诺给公 司或者其他 股东造成损 失的，将依法 承担责任。3、 本承诺为不 可撤销之承	2016 年 05 月 11 日	无	履行中

			诺。			
	刘淼、林锋、王洪波、江域会、沈才洪、张凌、杜坤伦、徐国祥、谭丽丽、钱旭、应汉杰、何诚、张宿义、谢红	其他承诺	<p>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承诺公司未来若实行股权激励计划，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违反本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责任。</p> <p>7、本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p>	2016年05月11日	无	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泸州老窖百调酒业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养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泸州老窖养生酒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清算注销的子公司

无

1、2017年6月14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投资设立泸州老窖百调酒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泸州老窖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共同投资设立泸州老窖百调酒业有限公司，其中电子商

务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350万元，持股35%，为控股股东，且由于该公司董事会成员共5名，本公司派出3名，在董事会的表决权比例60%，因此本公司对该公司实质具有控制权。

2、以2017年3月30日为购并日，同一控制购并泸州老窖养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泸州老窖养生酒销售有限公司，详见本附注“六（二）”。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武林、何寿福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共支付审计费用 40 万元；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聘请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联合保荐人及联席主承销商，期间共支付承销费4,696.5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就与中国农业银行长沙迎新支行存款纠纷提起诉讼，案件已移送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15,000	是	中止诉讼	中止诉讼	中止诉讼	2014年10月15日	见本节"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就与中国工商	15,000	是	中止诉讼	中止诉讼	中止诉讼	2015年01月	见本节"其他

银行南阳中州支行存款纠纷提起诉讼，案件已移送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10 日	重大事项说明"
---------------------------------	--	--	--	--	--	------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参见同日公告的《社会责任报告》。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精准扶贫工作总体目标：2017年，公司围绕2018年底向田村实现整村脱贫验收的总目标，按照“扶真贫、真扶贫”的基本方略，明确脱贫攻坚目标责任，充分发挥“五个一”主力军作用，持续加大对扶贫联系点龙山镇向田村的支持力度。

主要任务：一是贫困户脱贫。围绕家庭年人均纯收入3600元脱贫标准，继续开展爱心鸡苗和猪仔发放和认购活动；指导向田村“稻田养鱼”产业发展，做实和提高产业成果。围绕“三保障”标准，重点对有安全住房的贫困户进行厨厕升级改造，改善贫困户生活条件。围绕“三有”标准，配合龙山镇党委政府。实现向田村水电网全覆盖，确保生活用水、安全用电和农网信号全部达标。二是贫困村脱贫。围绕“四好新村”标准，对向田村外围环境进行升级改造，培养农户养成好习惯，形成好风气。指导向田村集体经济公司，通过集体经营、入股分红、资产出租等形式，巩固提升向田村集体经济。支持向田村通村公路、生产便道和机耕道路基建设，改善贫困户生产生活条件。

保障措施：在技术指导、项目资金、技能培训、产业发展等方面对向田村给予大力支持。公司领导班子成员每2个月集中研究1次帮扶贫困村脱贫攻坚工作，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公司每季度会同驻村工作组、第一书记、农技员对向田村脱贫攻坚产业发展、民生项目和基础设施建设等进行分析研究、推进落实。组织公司党员干部参与结对帮扶，“一对一”建立结对帮扶工作台账，今年帮助联系贫困户解决2-3个具体问题，不脱贫不脱钩。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①高度重视，做好保障

强化组织保障。公司成立了由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刘淼担任组长的精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选派了年轻有为的团委书记挂职驻村第一书记。发动基层党总支、党支部结对帮扶44户贫困户，制定了“一户一册”帮扶方案，签定了目标考核责任书，确保帮扶工作层层落实到位。

强化资金保障。为保障扶贫工作资金的落实，公司全年组织召开了4次向田村“五个一”帮扶力量推进会，研究全村基础建设和产业发展。通过捐助60.79万元，用于向田村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

②落地实施，确保实效

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开展村道路硬化、居民聚居点、党群服务中心、文化活动室等基础设施建设，改善了向田村的旧貌。

发展产业增收致富。公司始终重视帮助贫困户“造血”。针对联系帮扶的贫困村、贫困户的特点，公司制定了“山上种植一批核桃、林下养殖一批土鸡、草上放养一批肉牛、田里种植一批优质水稻、水稻中养一批白水鱼、土里种一批高山绿色蔬菜”的“六个一批”产业扶贫方案，促进农民增收。

倾情教育扶智扶志。着重针对农户等、靠、要的思想现状从扶智与扶志方面着手。在“扶智”上出真招，阻断贫困代际传递。在“扶志”上动真情，激发群众内生动力。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	------	---------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60.79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农林产业扶贫;电商扶贫;其他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4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	人	16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其中： 9.1.项目个数	个	1
9.2.投入金额	万元	60.79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党委书记、董事长刘淼荣获“四川省脱贫攻坚贡献奖”		省级
公司荣获泸州市 2017 年“脱贫攻坚先进帮扶单位”		市级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18年向田村将以“和谐新村，幸福向田”为口号，从“住上好房子、过上好日子、养成好习惯、形成好风气”四个方面开展各项帮扶工作。公司将持续发力，坚决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强化保障，确保帮扶落地。充分发挥精准扶贫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发动基层党总支、党支部“一对一”结对帮扶贫困户，确保结对贫困户收入达标。强化目标考核，切实履行帮扶责任。

落实资金，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公司预计未来将支持100万元的资金支持基础设施建设。

发展产业，增加帮扶对象收入。在巩固提升亩核桃等产业带基础上，充分利用“一水两用、一田多收、稳粮增效、粮渔双赢”的有效资源，使稻田养鱼产业成为向田村贫困党员和群众脱贫致富的支柱产业。

倾情教育，提升农户思想意识。持续开展扶智和扶志并举，继续开展公司提出的“村两委引导-非贫困户示范-脱贫攻坚小分队谈话”的“扶志”模式。加强环境卫生整治，养成好习惯。强化感恩教育，树立自强感恩之心。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自愿披露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连续排放	1	罗汉基地	不适用	不适用	349990 t	不适用	无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COD	连续排放	1	罗汉基地	22.57mg/l	100mg/l	9.0779t	50	无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氨氮	连续排放	1	罗汉基地	1.80 mg/l	10 mg/l	0.794t	3	无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连续排放	2	罗汉基地	不适用	不适用	19148 万 m ³	不适用	无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二氧化硫	连续排放	2	罗汉基地	4.15 mg/m ³	550mg/m ³	92.513t	125	无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连续排放	2	罗汉基地	5.07 mg/m ³	400 mg/m ³	32.149t	50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①公司各生产区域采取了“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措施，建有罗汉基地污水处理站，日处理污水设计能力2000吨，安装有COD、氨氮在线监测仪，监测数据上传四川省污染源重点监控信息平台，接受社会监督，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达标排放。

②公司罗汉基地锅炉安装有布袋除尘器、消声器，并安装有炉内喷钙脱硫设施，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达标运行。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所有建设项目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获取了环境保护行政许可。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应急资源调查报告》《环境风险评估报告》，上报泸州市环境应急中心备案，并要求公司各部门（单位）组织学习、演练。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编制了自行监测方案，方案上报泸州市环境保护局备案，并上传四川省污染源重点监控信息平台接受社会监督。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先后披露了与中国农业银行长沙迎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南阳中州支行等三处储蓄存款合同纠纷事项，共涉及金额50,000万元，公司已报请公安机关介入调查，相关案侦和资产保全工作正在进行中，其中10,000万元已于2015年4月17日收回。公司就与中国农业银行长沙迎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南阳中州支行储蓄合同纠纷事项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将两案分别移送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与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认为因涉及刑事案件，其审理需以刑事案件的审理结果为依据，因刑事案件尚未结案，裁定中止诉讼。详细情况参见公司公告：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目录	指定公告网站
2014年10月15日	2014-35	《重大诉讼公告》	http://www.cninfo.com.cn/
2014年11月12日	2014-41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2014年12月6日	2014-43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二》	
2015年1月10日	2015-1	《重大事项公告》	
2015年2月4日	2015-4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2015年3月25日	2015-11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三》	
2015年4月18日	2015-20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四》	
2015年4月22日	2015-21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之二》	
2015年4月24日	2015-25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五》	
2015年7月15日	2015-44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六》	
2015年7月22日	2015-45	《重大诉讼进展公告之七》	

2、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1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250万股，发行价格4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0亿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4,726.5万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为295,273.5万元，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酿酒工程技改项目（一期工程）。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已于2017年9月完成，新增股票上市日期为2017年9月14日。详细情况参见公司2017年9月13日公告：《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公告编号：2017-20（http://www.cninfo.com.cn/）。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披露了以子公司酿酒公司为主体，投资实施酿酒工程技改项目，项目总投资741,418万元。详细情况参加公司2016年4月28日公告：《关于子公司投资酿酒工程技改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2（http://www.cninfo.com.cn/）。目前，该项目正在建设中。

2、根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向酿酒公司增资。详细情况参见公司2017年10月17日公告：《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28（http://www.cninfo.com.cn/）。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80,515	0.03%	62,500,000				62,500,000	62,980,515	4.30%
2、国有法人持股			4,166,666				4,166,666	4,166,666	0.28%
3、其他内资持股	480,515	0.03%	58,333,334				58,333,334	58,813,849	4.0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8,333,334				58,333,334	58,333,334	3.98%
境内自然人持股	480,515	0.03%						480,515	0.0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01,771,961	99.97%						1,401,771,961	95.70%
1、人民币普通股	1,401,771,961	99.97%						1,401,771,961	95.70%
三、股份总数	1,402,252,476	100.00%	62,500,000				62,500,000	1,464,752,47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于2017年9月14日在深交所上市，新增股份总数为62,500,000股，发行对象总数为7名，新增股份中除泸州酒业投资有限公司认购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股东认购的公司股份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7月2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1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49,253,731股新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7年8月29日就本次增发股份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相关登记材料。经确认，增发股份将于该批股份上市日（9月14日）的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指标	2017年12月31日	
	发行前	发行后
基本每股收益	1.8242	1.7975
稀释每股收益	1.8242	1.7975
每股净资产	8.2816	8.160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泸州酒业投资有限公司	0	0	4,166,666	4,166,666	非公开发行新股	2020年9月14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21,874,999	21,874,999	非公开发行新股	2018年9月14日
汇添富基金管股份有限公司	0	0	6,666,666	6,666,666	非公开发行新股	2018年9月14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9,583,333	9,583,333	非公开发行新股	2018年9月14日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0	6,666,666	6,666,666	非公开发行新股	2018年9月14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7,083,333	7,083,333	非公开发行新股	2018年9月14日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6,458,337	6,458,337	非公开发行新股	2018年9月14日
合计	0	0	62,500,000	62,5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年08月10	48.00元	62,500,000	2017年09月14	62,500,000	

	日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218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49,253,731股新股。公司以询价方式确定最终发行价格为4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000,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用 46,965,000.00元（含税）和验资费300,000.00元（含税），实际募集的资金人民币2,952,735,000.00元，加上承销费用和验资费用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2,675,377.36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955,410,377.36元。本次非公开发行的62,5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于2017年9月14日在深交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1,402,252,476股增加至1,464,752,476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9月14日，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新增股份总量为62,500,000股，发行完成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955,410,377.36元（扣除发行费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将相应增加，资产负债率下降，公司抗风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增强。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9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4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6.02%	381,088,389	-13,137,100		381,088,389		
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99%	365,971,142	0		365,971,142	质押	165,98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	国有法人	1.74%	25,513,657	701,969		25,513,657		

份有限公司			7			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2%	23,699,800	19,429,990		23,699,8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1.43%	20,937,500	0		20,937,5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1%	16,185,663	12,785,948	1,000,000	15,185,66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0%	11,668,642	5,782,426		11,668,64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7%	11,322,114	-6,083,286	2,020,832	9,301,282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林定慧基金	其他	0.60%	8,819,433	—		8,819,43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其他	0.53%	7,799,517	5,216,639		7,799,517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老窖集团、兴泸集团均为泸州市国资委下辖国有独资公司,两家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详细情况参见公司 2016 年 1 月 5 日公告,《关于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1 (http://www.cninfo.com.cn/)。</p> <p>2、报告期内,老窖集团将其所持我公司股份 13,137,100 股转让与其全资子公司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该部分股份是老窖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在二级市场购买所得。报告期内,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减持我公司股份 7,562,622 股,截止报告期末,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尚持有我公司股份 5,574,478 股,占我公司总股本 0.38%,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老窖集团合计持有我公司股份 386,662,867 股,占我公司总股本的 26.40%。</p> <p>3、除此之外,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p>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81,088,389	人民币普通股	381,088,389
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5,971,142	人民币普通股	365,971,14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5,513,657	人民币普通股	25,513,65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3,699,800	人民币普通股	23,699,8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937,500	人民币普通股	20,937,5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185,663	人民币普通股	15,185,66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1,668,642	人民币普通股	11,668,64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301,282	人民币普通股	9,301,282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林定慧基金	8,819,433	人民币普通股	8,819,433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7,799,517	人民币普通股	7,799,517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见上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报告期内，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所持我公司 57,000,000 股股份作为担保物，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融资业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张良	2000 年 12 月 21 日	91510500723203346U	生产加工大米；销售：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建材；自由房屋租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农副产品储存、加工、收购、销售；农业科技开发、咨询服务；

				设计、制作、发布：路牌、灯箱、霓虹灯、车身、布展广告；媒体广告代理；种植、销售：谷类、薯类、油料、豆类、棉花、麻类、糖料、蔬菜、花卉、水果、坚果、香料作物；养殖、销售：生猪、家禽。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老窖集团持有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281.HK）股份 70,406,310 股，占该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8.19%。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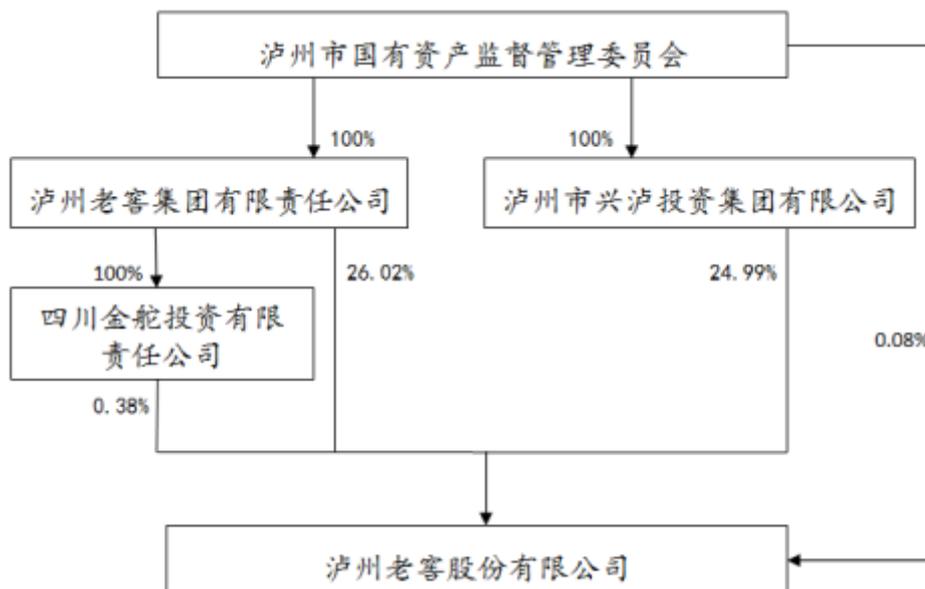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喻志强	2005 年 03 月 01 日	11510400771686813T	国资监管部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泸州市国资委下辖全资子公司兴泸集团持有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281.HK）股份 511,654,127 股，占该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59.52%；兴泸集团控股子公司泸州市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兴泸集团占其 79.13%）持有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281.HK）股份 62,709,563 股，占该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7.29%；泸州市国资委下辖全资子公司老窖集团持有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281.HK）股份 70,406,310 股，占该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8.19%。2、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泸州市国资委下辖全资子公司泸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000912.SZ）203,100,000 股，占该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34.72%；泸州市国资委下辖控股公司泸州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泸州市国资委占其 94.29%）持有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000912.SZ）115,000,000 股，占该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19.66%。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袁斗泉	2003 年 01 月 28 日	493,404.9244 万元	投资和资产管理；工程管理服务；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投资咨询服务、财务咨询服务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刘淼	董事长、党委书记	现任	男	49	2015年06月30日	2018年06月30日	192,187	0	0	0	192,187
林锋	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现任	男	45	2015年06月30日	2018年06月30日	0	0	0	0	0
王洪波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4	2015年03月06日	2018年06月30日	0	0	0	0	0
江域会	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现任	女	56	2009年05月20日	2018年06月30日	254,000	0	0	0	254,000
沈才洪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02年06月30日	2018年06月30日	184,500	0	0	0	184,500
杜坤伦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15年06月30日	2018年06月30日	0	0	0	0	0
张凌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2	2012年06月27日	2018年06月30日	0	0	0	0	0
徐国祥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8	2015年06月30日	2018年06月30日	0	0	0	0	0
谭丽丽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64	2015年06月30日	2018年06月30日	0	0	0	0	0

钱旭	外部董事	现任	男	55	2015年 06月30 日	2018年 06月30 日					
应汉杰	外部董事	现任	男	49	2016年 09月13 日	2018年 06月30 日	0	0	0	0	0
伍勤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6	2015年 06月30 日	2018年 06月30 日	0	0	0	0	0
连劲	监事	现任	男	49	2012年 06月27 日	2018年 06月30 日	0	0	0	0	0
杨本红	监事	现任	女	52	2009年 05月20 日	2018年 06月30 日	10,000	0	0	0	10,000
杨甲平	监事	现任	男	34	2011年 07月19 日	2018年 06月30 日	0	0	0	0	0
曹聪	监事	现任	男	34	2015年 06月30 日	2018年 06月30 日	0	0	0	0	0
谢红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9	2015年 03月06 日	2018年 06月30 日	0	0	0	0	0
何诚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5年 06月30 日	2018年 06月30 日	0	0	0	0	0
张宿义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5年 12月29 日	2018年 06月30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640,687	0	0	0	640,687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刘淼，男，生于1969年，美国莱特州立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酿酒大师，高级营销师。曾任公司策划部部长，销售公司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林锋，男，生于1973年，硕士研究生，高级营销师。曾任销售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公司营销总监、人力资源总监、总调度长、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兼任销售公司总经理。

王洪波，男，生于1964年，研究生学历。曾任泸州市商务局局长、党委书记，泸州市酒类产业发展局局长，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泸州市支会会长，泸州市委副秘书长，泸州市委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江域会，女，生于1962年，硕士研究生，高级政工师。曾任公司人事教育管理科科长，党委办副主任、主任，纪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沈才洪，男，生于1966年，硕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首批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曾任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制曲分公司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生产部部长。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国家固态酿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兼任泸州品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杜坤伦，男，生于1969年，经济学博士，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任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调研员，中国证监会第十二届、第十三届主板发审委委员。现任四川省社会科学院金融与财贸经济研究所副研究员、硕士生导师，兼任天齐锂业、航发科技、通威股份、四川菊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独立董事。自2015年6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凌，男，生于1956年，法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曾任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日本丰田汽车金融公司特别顾问。现任中国政法大学教授、亚洲法研究中心主任，兼任中国犯罪学学会副会长、全国犯罪被害人学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豫金刚石独立董事。自2012年6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徐国祥，男，生于1960年，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现任上海财经大学应用统计研究中心主任，兼任中国统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统计教育学会常务理事、上海统计学会副会长、上海证券交易所指数专家委员会委员、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指数专家委员会委员，并担任新通联、大众交通监事，中华企业、东方证券独立董事。自2015年6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谭丽丽，女，生于1954年，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工程师，高级审计师。曾任武钢集团企业经营咨询指导组组长，财政部企业内控标准委员会咨询专家，三一重工副总经理、监事会副主席、管理顾问。自2015年6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钱旭，男，生于1963年，EMBA。曾任京泰集团总经理助理、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北京京津港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北控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北京北控置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建设（控股）有限公司（港交所代码：HK0925）董事局主席，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15年6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应汉杰，生于1969年，生物化工博士，教授。曾任南京工业大学制药与生命科学学院副院长，现任南京工业大学国家生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南京同凯兆业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南京高新工大生物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自2016年9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伍勤，男，生于1962年，大学学历。曾任泸州市经济委员会副主任，泸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副主任，泸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泸州市铁路建设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连劲，男，生于1969年，大学学历，曾任泸州市经济贸易委员会经济信息宣传处处长，泸州市发展计划委员会固定资产投资处处长，泸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固定资产投资科科长，泸州市国有公房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总经理），泸州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总经理），泸州鸿阳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泸州市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现任泸州市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泸州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泸州航空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泸州白酒产业园区发展投资有限公司、西南医疗健康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老窖集团监事会主席。自2012年6月起担任公司监事。

杨本红，女，生于1966年，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公司宣传科科长，教育处处长，人力资源部副部长、部长，公司现任公司监事、工会副主席。

杨甲平，男，生于1984年，硕士。曾任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生技处工艺组副组长。现任公司监事、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生技处副处长。

曹聪，男，生于1984年，大学。曾任泸州酒业集中发展区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泸州红高粱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公司审计室副主任。现任公司监事、审计室主任。

谢红，女，生于1969年，研究生学历。曾任泸州市财政局国库科科长、非税收入征收管理科科长，泸州市市级财政国库支付中心主任，泸州市财政局总会计师。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何诚，男，生于1966年，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管理经济学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公司企管部部长、人力资源部部长，酿酒公司总经理，公司总调度长、质量部部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席质量官。

张宿义，男，生于1971年，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四川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曾任公司勾储中心主任，副总工程师，酿酒公司副总经理、酒体设计中心主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安全环境保护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连劲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连劲	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杜坤伦	天齐锂业、航发科技、通威股份、四川菊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天府（四川）联合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杜坤伦	四川省社会科学院金融与财贸经济研究院	副研究员			是
张凌	中国政法大学、亚洲法研究中心	教授、主任			是
张凌	豫金刚石	独立董事			是
徐国祥	上海财经大学应用统计研究中心	主任			是
徐国祥	东方证券、中华企业	独立董事			是
徐国祥	新通联、大众交通	监事			是
钱旭	北京北控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钱旭	北京建设（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是
钱旭	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是
应汉杰	南京工业大学国家生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常务副主任			是
应汉杰	南京同凯兆业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是
应汉杰	南京高新工大生物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是
连劲	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否
连劲	泸州白酒产业园区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否
连劲	泸州航空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外部董事			否
连劲	泸州市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是
连劲	西南医疗健康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外部董事			否

连劲	泸州市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否
----	-------------	------	--	--	---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独立董事、外部董事、外部监事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内部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其职级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年初制定的考核指标及权重进行计算，经济类指标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月度定额预支，年终根据考核发放上一年度考核收入，如：2017年公司高管薪酬为2017年月度预支加2016年年度考核收入。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淼	董事长、党委书记	男	49	现任	115	否
林锋	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男	45	现任	115	否
王洪波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会秘书	男	54	现任	85.78	否
江域会	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女	56	现任	85.78	否
沈才洪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85.78	否
杜坤伦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9.52	否
张凌	独立董事	男	62	现任	9.52	否
徐国祥	独立董事	男	58	现任	9.52	否
谭丽丽	独立董事	女	64	现任	9.52	否
钱旭	外部董事	男	55	现任	9.52	否
应汉杰	外部董事	男	49	现任	9.52	否
伍勤	监事会主席	男	56	现任	85.78	否
连劲	监事	男	49	现任	0	否
杨本红	监事	女	52	现任	34.45	否

杨甲平	监事	男	34	现任	25.62	否
曹聪	监事	男	34	现任	32.31	否
谢红	财务总监	女	49	现任	85.78	否
何诚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85.78	否
张宿义	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85.78	否
合计	--	--	--	--	979.96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3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51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451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45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82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44
销售人员	588
技术人员	489
财务人员	139
行政人员	391
合计	2,45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高中及以下	612
大专	737
本科	922
硕士	173
博士	7
合计	2,451

2、薪酬政策

2017年公司继续坚持“创效分享、损失埋单、增利增收、减利减薪”十六字分配方针，强化数字化考核，个人绩效与组织绩效挂钩，突出按绩效分配。2017年公司重新优化薪酬结构，施行岗位等级工资制，加强全员绩效管理。遵循以下原则：

以级定薪，级变薪变：以岗位序列价值评估作为薪酬合理分配的基础，以员工在职业发展体系中的层级和薪档作为薪酬的评定依据，实现级变薪变，体现薪酬激励的内部公平性，保证公司资源的合理配置。

绩效导向，有效区分：以实际的绩效贡献作为绩效奖金确定及调整的依据，强调实际价值产出和绩效贡献，绩效奖金的分配应合理区分、奖优罚劣，有利于提高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分类管理，激励人才：针对不同的岗位序列、岗位层级，分别制定不同的薪酬激励策略，使高绩效、高素质、高水平的人才获得较高的薪酬回报与持续激励，保障人力资源战略的落实。

人岗匹配，牵引发展：以序列任职资格标准作为员工层级评定的直接依据，实现“岗-责-薪”的对应，鼓励人才合理流动，不断提升员工职业能力，打造职业化的人才队伍。

工资平等协商：遵守劳资双方在集体协商中约定的原则条款，既要保持工资的合理增长机制，又要体现增长从创效中来的原则，实现效益与公平的统一。

3、培训计划

2017年，公司基于任职要求和素质模型，坚持业务导向和绩效导向，针对不同岗位序列开展分层分级培训。

新员工培训。第一是校园招聘新员工培训，公司针对163名应届大学生开展为期一年的培养期培训工作，培养期采取体验式、混合式的培养模式，共分为通用能力培训、营销实训、业务提升培训和职业规划四个阶段。第二是社招新员工培训，公司以半年为周期针对社会招聘新员工开展集中培训，培训以企业文化、酿制技艺和参观学习为主，本年度共开展培训2期，每期为期4天。

骨干员工培训。第一是乐学计划项目，本年度公司针对各岗位序列开展专业提升培训，全年累计开展6期课程，分别是《预算管理 with 成本控制》、《财务分析与内部控制》、《人力资源应知应会系列课程》、《项目落地工作坊培训》、《PMP培训》、《校园招聘面试官培训》，切实帮助员工夯实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第二是菁英计划项目，为适应智能化、机械化、自动化的生产水平，储备具有现代管理思维的技术骨干人才，公司针对42名生产管理及后备骨干开展“菁英计划”提升训练营，进一步提升其综合素质和管理能力。

中层干部培训。为全面提升新晋中层干部岗位胜任力和领导力，快速提升其管理团队、管理业务的能力，公司针对三年内新升任的中层管理干部开展了“卓越之路”管理进阶培训。培训分为两个方面，一是企业经营解析，由公司高管及核心板块专家授课；二是管理能力提升，共引进2门外部优质课程，重点提升管理人员战略分解、授权激励、教练辅导等方面的能力。同时，公司大力支持中层干部及骨干人员开展送外培训和标杆学习，提升格局、开拓视野，累计送培224人次。

专业人才培养。为大力培养专业技术人才，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根据省市相关规定和政策，结合人才发展战略需求，积极开展员工职称评定、技能鉴定、推优评先等工作。**职称评定方面**，本年度组织14人参与专业技术资格初定、9人参与工程系列中（初）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6人参与经济和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技能鉴定方面**，依托张良国家级酿酒技能大师工作室平台及公司酿酒尝评高技能人才队伍突出优势，组织第四期酿酒师、品酒师职业技能培训与鉴定工作，新增高级工19人、技师及高级技师31人，并申报政府补贴到账27.5万元。**推优评先方面**，成功申报中国企业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奖、第七批泸州市学术和技术带头人等奖项，并推报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等重要人才奖项。此外，根据“酒城人才新政”等优惠政策，公司还为全日制博士（硕士）研究生、正高级职称人员、泸州市拔尖人才、泸州市学术和技术带头人等核心人才申报政府津贴。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建立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以《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为主要架构的规章体系,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治理体系。2017年,公司获得了“第十三届新财富杰出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金牌董秘、最受机构投资者欢迎董秘”、“第八届天马奖中国主板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最佳董事会、中国主板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优秀董秘”等多项荣誉。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系统和自主决策的经营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有日常关联交易发生,该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合理配置资源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对于关联交易,公司严格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实行独立董事事前审查,关联董事(股东)回避制度。

(一) 资产方面

资产完整。控股股东投入公司的资产独立、权属清晰。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供应、销售系统及辅助生产系统及配套设施,公司使用的工业产权、商标和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均由公司拥有。不存在控股股东将公司资产任意占用、划拨的情况。

(二) 业务方面

业务分开。本公司完全独立经营“泸州老窖”、“国窖1573”系列酒的生产 and 销售,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董事会和经理层均能在相应权限范围内独立作出生产经营决策。

(三) 人员方面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管理。制订了较为完善的劳资管理制度和岗位责任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处领取薪酬。

(四) 机构方面

机构独立。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机构和体系,有独立的办公和生产经营场所,设有独立的治理机构、职能机构、分支机构。

(五) 财务方面

财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及对外结算,依法独立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5.01%	2017 年 05 月 26 日	2017 年 05 月 27 日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0 (http://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3.10%	2017 年 11 月 01 日	2017 年 11 月 02 日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31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凌	10	1	9	0	0	否	0
杜坤伦	10	1	9	0	0	否	1
徐国祥	10	1	9	0	0	否	0
谭丽丽	10	1	9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安全生产、制度体系的完善、内部控制建设等方面提出建议，公司均予以采纳并改进。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审计工作规程》，积极指导内审开展工作；与年审会计师共同确定了2017年年报审计进度；在进入审计程序后，勤勉尽责的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审阅意见，通过多种方式不断加强和会计事务所的沟通，并以书面形式督促审计工作进度；在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年度审计情况进行总结后，向董事会提出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

提名委员会广泛地搜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建立人才储备，为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积极督促公司建立符合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的薪酬与考评机制。

战略委员会积极研究宏观经济形势及行业发展趋势，为董事会相关决策提供专业意见，有效地保障了公司的战略方向。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评请参见本报告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4月11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7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4.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2.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1）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由于政策变化或其他客观因素变化导致的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除外）；（2）审计师发现的、未被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3）高级管理层中任何程度的舞弊行为；（4）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重大缺陷：（1）违反国家法律、法规；（2）企业重大决策程序缺失或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重大交易失败；（3）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大量流失；（4）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重要的经济业务虽有内控制度指引，但没有有效的运行；（5）重大缺陷没有在合理期间得到整改。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错报 \geq 利润总额的 5%；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错报 \geq 经营收入的 5%；错报 \geq 所有者权益的 5%；2、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3% \leq 错报 $<$ 利润总额的 5%；资产总额的 0.5%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经营收入的 3% \leq 错报 $<$ 经营收入的 5%；所有者权益的 3% \leq 错报 $<$ 所有者权益的 5%3、一般缺陷：错报 $<$ 利润总额的 3%；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错报 $<$ 经营收入的 3%；错报 $<$ 所有者权益的 3%	1、重大缺陷：损失占净利润总额比例 \geq 5%；2、重要缺陷：3% \leq 损失占净利润总额比例 $<$ 5%；3、一般缺陷：损失占净利润总额比例 $<$ 3%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1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2017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0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川华信审（2018）01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武林，何寿福

审计报告正文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事项如下：

(一) 关键审计事项——国内酒类销售收入的确认	
作为关键审计事项的理由	审计中的应对及结论
<p>2017 年度，贵公司营业收入总额 103.95 亿元，其中，国内酒类销售收入 100.78 亿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96.95%。</p> <p>基于贵公司国内酒类销售收入金额重大，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予以关注。</p>	<p>我们针对国内酒类销售收入的确认执行了如下的审计程序：</p> <p>1、了解、评价、测试了贵公司收入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合理性、执行有效性。重点关注了确认营业收入具体条件的适当性。</p> <p>2、将贵公司本期销量、收入成本和毛利率等关键指标与上期进行比较，以识别关键指标变动及变动原因的合理性。</p> <p>3、前 5 名客户收入合计 66.78 亿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64.24%。针对前五名客户，我们执行了如下审计程序，以验证管理层确认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p> <p>(1) 获取贵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仔细阅读合同关键条款，并了解合同执行情况；</p> <p>(2) 实施函证程序。函证报告期销售收入金额及应收或预收款项期末余额。其中，对在泸州本地的客户亲临现场函证并索取其在报告期内泸州老窖品牌白酒的进、销、存情况表，从而分析判断其库存是否存在异常波动及其合理性；对在泸州以外的客户，亲历邮寄函证，并全程控制回函过程；</p>

	<p>(3) 查询客户的工商资料和关键人员信息，检查与贵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p> <p>4、对其他客户，随机抽查销售合同、客户的购货订单、发货单据、运输单据、记账凭证、回款单据、客户签收记录等资料，以验证管理层认定金额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p> <p>5、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大额销售收入确认凭证，关注销售发票和客户签收单日期，同时关注期后是否存在大额退货情况，以验证相应收入是否计入适当的会计期间。</p> <p>执行上述审计程序获取的证据，能够支持贵公司管理层对国内酒类销售收入的确认。</p>
--	--

(二) 关键审计事项——银行存款的存在性

作为关键审计事项的理由	审计中的应对及结论
<p>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贵公司银行存款结余人民币84.49亿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42.77%；银行存款属于高风险资产，为此，我们将银行存款的存在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予以关注。</p>	<p>我们针对银行存款的存在性执行了如下审计程序：</p> <p>1、了解和测试了有关资金管理循环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以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p> <p>2、在贵公司相关人员的陪同下，由审计人员亲自前往贵公司开立基本银行账户的银行打印贵公司的开户清单，并与账面开户信息逐一核对。</p> <p>3、将所有银行账户账面金额与银行对账单和定期存单原件金额逐一核对，并取得全部复印件。</p> <p>4、结合核对银行对账单金额的结果，获取贵公司编制的所有银行账户的余额调节表，检查全部未达账项，是否存在未及时入账的重要的逾期未达账。</p> <p>5、对贵公司的银行存款实施函证程序，其中，在泸州本地的存款账户由审计人员和贵公司出纳到银行进行函证；在泸州以外的存款账户，由审计人员通过电话、网络公开信息等确认邮寄地址及收件方后寄出，并全程控制回函过程。</p> <p>6、获取并查看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协议，识别相关银行存款的类别，分析本金和利息收回风险，并判断其列报的适当性。</p> <p>7、询问管理层及相关人员，贵公司账面所有银行账户开立的用途并分析判断是否存在异常用途或不明原因开立的银行账户情况。</p> <p>执行上述审计程序获取的证据，能够支持贵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存款存在性的认定。</p>

(三) 关键审计事项——应收涉及合同纠纷的银行存款的坏账准备计提充分性

作为关键审计事项的理由	审计中的应对及结论
<p>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贵公司应收涉及合同纠纷的银行存款为人民币4亿元整。管理层综合考虑了涉及合同纠纷的银行存款相关司法程序的进度以及目前可以获取的律师提供的关键信息，就该应收款项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坏账风险进行了充分分析和判断。这些关键信息包括：公安机关介入调查的相关案侦和资产保全工作进度、相关民事诉讼程序进展以及相关专业律师出具的专业法律意见，经分析判断，贵公司</p>	<p>我们针对应收涉及合同纠纷的银行存款的坏账准备执行了如下审计程序：</p> <p>1、我们与管理层沟通，了解其对该事项作出会计判断及估计的依据。</p> <p>2、获取相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针对长沙、南阳等三地异常存款计提坏账准备金的法律意见》。</p> <p>3、电话访谈出具上述法律意见的律师，了解该案件的进展情况。</p>

<p>于合并利润表确认了人民币2亿元的坏账准备。</p> <p>由于涉及合同纠纷的银行存款的坏账准备金额重大，而且分析应收该款项坏账风险及确定坏账准备金额涉及重大的判断，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予以关注。</p>	<p>况以及其作出相关法律意见的依据，评价管理层据以作出相关估计的适当性。</p> <p>执行上述审计程序获取的证据，能够支持贵公司管理层对应收涉及合同纠纷的银行存款坏账准备的估计。</p>
--	---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449,622,154.91	4,826,448,031.7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92,813,857.65	2,152,898,361.86
应收账款	8,008,857.20	3,898,676.86
预付款项	197,835,516.46	91,710,000.2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4,546,875.69	10,295,300.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1,179,068.43	219,537,091.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11,866,523.26	2,513,775,232.66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2,856,419.60	156,905,069.52
流动资产合计	14,268,729,273.20	9,975,467,764.8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2,574,457.89	322,663,976.81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24,893,972.85	1,712,154,381.5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29,894,772.60	1,178,861,028.34
在建工程	1,567,263,995.95	183,870,575.5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1,039,145.33	235,834,475.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1,361,142.33	356,694,148.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14.05	4,314.0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87,031,801.00	3,990,082,900.45
资产总计	19,755,761,074.20	13,965,550,665.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40,700,050.76	508,779,547.58
预收款项	1,957,404,019.89	1,089,059,051.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37,700,533.18	135,312,688.54
应交税费	988,228,028.52	308,976,780.3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500,000.00	22,400,652.46

其他应付款	538,692,435.55	711,062,991.2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67,225,067.90	2,775,591,711.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929.00	137,838.01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992,728.85	29,913,897.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941,136.35	55,963,516.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941,794.20	86,015,251.44
负债合计	4,443,166,862.10	2,861,606,962.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64,752,476.00	1,402,252,47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43,519,701.63	650,609,324.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1,227,292.19	176,784,890.3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64,752,476.00	1,402,252,476.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527,196,810.86	7,377,914,588.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71,448,756.68	11,009,813,755.50
少数股东权益	141,145,455.42	94,129,946.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312,594,212.10	11,103,943,702.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755,761,074.20	13,965,550,665.32

法定代表人：刘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红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31,052,399.90	2,538,700,551.8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6,250.43	198,392.41
预付款项	1,992,501.42	382,910.60
应收利息	11,167,975.69	7,175,500.00
应收股利		6,887,727.00
其他应收款	5,604,515,648.88	5,843,944,545.40
存货	418,804.08	20,726.78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492,739.48	30,198,691.85
流动资产合计	9,257,726,319.88	8,427,509,045.8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2,245,536.26	322,335,055.1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219,100,200.96	2,136,532,801.9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92,161,331.71	847,910,003.06
在建工程	388,025,765.87	2,123,067.6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2,713,898.06	227,389,280.0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501,243.66	105,035,036.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009,747,976.52	3,641,325,244.61
资产总计	16,267,474,296.40	12,068,834,290.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6,277,092.39	6,635,181.13
预收款项	8,355,217.23	2,764,448.23
应付职工薪酬	40,076,625.13	76,686,341.64
应交税费	82,923,469.40	10,960,462.7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56,791,713.36	550,929,365.15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04,424,117.51	647,975,798.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929.00	137,838.01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3,483,984.61	16,067,480.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941,136.35	55,963,516.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433,049.96	72,168,834.64
负债合计	1,073,857,167.47	720,144,633.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464,752,476.00	1,402,252,47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35,397,623.93	653,218,046.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9,812,111.20	175,902,381.2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64,752,476.00	1,402,252,476.00
未分配利润	8,558,902,441.80	7,715,064,277.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93,617,128.93	11,348,689,656.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267,474,296.40	12,068,834,290.4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394,867,493.46	8,626,696,462.91
其中：营业收入	10,394,867,493.46	8,626,696,462.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127,810,215.67	6,282,230,915.87
其中：营业成本	2,917,815,056.52	3,373,229,372.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35,106,291.77	857,777,754.85
销售费用	2,411,884,522.31	1,557,496,149.13
管理费用	569,454,213.32	551,630,841.32
财务费用	-106,898,022.70	-58,816,284.51
资产减值损失	448,154.45	913,082.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8,316,397.04	225,053,594.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2,404,279.33	216,510,997.4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56,543.78	-18,725,437.47
其他收益	27,087,985.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28,205,116.97	2,550,793,704.27
加：营业外收入	25,893,795.02	41,760,199.76
减：营业外支出	20,380,876.59	33,226,349.9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33,718,035.40	2,559,327,554.10
减：所得税费用	831,693,750.31	580,181,054.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2,024,285.09	1,979,146,499.5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2,024,285.09	1,979,146,499.5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57,944,598.97	1,957,193,264.50
少数股东损益	44,079,686.12	21,953,235.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121,775.76	-48,174,447.1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57,598.19	-49,329,820.2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57,598.19	-49,329,820.2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6,023,130.81	-1,283,639.88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7,139.23	-49,458,302.98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32,671.85	1,412,122.62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5,822.43	1,155,373.05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96,902,509.33	1,930,972,052.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52,387,000.78	1,907,863,444.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515,508.55	23,108,608.0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798	1.396
(二)稀释每股收益	1.798	1.39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69,195.68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29,449,748.67 元。

法定代表人：刘淼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红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855,282,389.57	2,092,716,684.94

减：营业成本	2,090,027,989.80	1,806,009,553.57
税金及附加	24,781,271.41	16,145,061.1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43,194,160.23	433,254,957.60
财务费用	-80,000,670.62	-41,706,236.12
资产减值损失	686,324.28	379,022.7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70,639,408.69	2,210,691,887.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2,404,279.33	216,510,997.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75,397.64	-11,670,135.55
其他收益	15,125,736.7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60,583,062.23	2,077,656,078.36
加：营业外收入	11,315,507.68	23,437,544.41
减：营业外支出	14,640,415.00	26,174,352.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57,258,154.91	2,074,919,270.35
减：所得税费用	104,757,613.28	-31,713,561.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52,500,541.63	2,106,632,831.5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52,500,541.63	2,106,632,831.5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090,270.03	-50,741,942.8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90,270.03	-50,741,942.86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	-6,023,130.81	-1,283,639.88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7,139.22	-49,458,302.98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46,410,271.60	2,055,890,888.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21,322,558.16	8,092,912,777.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66,167.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192,652.06	183,101,685.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65,515,210.22	8,279,780,629.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79,045,426.70	1,850,010,192.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3,853,839.86	290,266,946.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44,604,491.76	2,109,104,621.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4,603,990.01	1,280,836,068.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72,107,748.33	5,530,217,829.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3,407,461.89	2,749,562,800.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553,674.91	8,542,597.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9,427.97	104,354.9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26,600.00	2,611,82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289,702.88	11,258,772.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15,996,563.84	237,062,629.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2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730,800.00	628,223.6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6,727,363.84	247,715,852.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6,437,660.96	-236,457,080.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57,910,377.36	4,2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3,781.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7,910,377.36	5,453,781.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87,430,813.08	1,174,872,146.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125,003.53	63,933,063.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1,555,816.61	1,238,805,210.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6,354,560.75	-1,233,351,428.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0,238.51	68,694.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23,174,123.17	1,279,822,985.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26,248,031.74	3,546,425,045.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49,422,154.91	4,826,248,031.7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97,762,941.75	2,377,206,199.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281,421.28	121,953,757.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35,044,363.03	2,499,159,956.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20,043,439.60	2,130,882,146.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4,203,813.30	123,838,145.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139,478.90	68,408,763.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997,162.43	165,346,535.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7,383,894.23	2,488,475,590.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7,660,468.80	10,684,366.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58,764,413.56	2,013,277,081.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5,811.04	28,047.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4,898,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99,858.16	752,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2,510,082.76	2,068,955,528.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6,683,321.51	36,854,064.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80,558,607.72	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27,241,929.23	46,854,064.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4,731,846.47	2,022,101,464.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55,410,377.3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244,910.34	1,203,781.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5,655,287.70	1,203,781.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46,162,376.96	1,121,801,980.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572,590.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6,162,376.96	1,595,374,571.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9,492,910.74	-1,594,170,789.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9,685.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2,351,848.07	438,615,041.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38,700,551.83	2,100,085,510.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31,052,399.90	2,538,700,551.8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02,252,476.00				651,340,124.27		176,784,890.38		1,402,252,476.00		7,397,874,451.50	94,129,946.87	11,124,634,365.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30,800.00						-19,959,862.65		-20,690,662.65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02,252,476.00				650,609,324.27		176,784,890.38		1,402,252,476.00		7,377,914,588.85	94,129,946.87	11,103,943,702.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500,000.00				2,892,910,377.36		-5,557,598.19		62,500,000.00		1,149,282,222.01	47,015,508.55	4,208,650,509.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57,598.19				2,557,944,598.97	44,515,508.55	2,596,902,509.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500,000.00				2,892,910,377.36							2,500,000.00	2,957,910,377.3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2,500,000.00				2,892,910,377.36							2,500,000.00	2,957,910,377.3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2,500,000.00		-1,408,662,376.96		-1,346,162,376.96

1. 提取盈余公积								62,500,000.00		-62,500,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46,162,376.96		-1,346,162,376.9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64,752,476.00				3,543,519,701.63		171,227,292.19		1,464,752,476.00		8,527,196,810.86	141,145,455.42	15,312,594,212.1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02,252,476.00				650,136,342.34		226,114,710.62		1,402,252,476.00		6,591,932,916.47	89,171,991.26	10,361,860,912.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30,800.00						-49,409,611.32		-50,140,411.32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02,252,476.00				649,405,542.34	226,114,710.62			1,402,252,476.00	6,542,523,305.15	89,171,991.26		10,311,720,501.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3,781.93	-49,329,820.24				835,391,283.70	4,957,955.61		792,223,201.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329,820.24				1,957,193,264.50	23,108,608.07		1,930,972,052.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3,781.93						4,250,000.00		5,453,781.9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250,000.00		4,25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203,781.93								1,203,781.93
(三)利润分配										-1,121,801,980.80	-22,400,652.46		-1,144,202,633.2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21,801,980.80	-22,400,652.46		-1,144,202,633.2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02,252,476.00				650,609,324.27		176,784,890.38		1,402,252,476.00		7,377,914,588.85	94,129,946.87	11,103,943,702.3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02,252,476.00				653,218,046.57		175,902,381.24		1,402,252,476.00	7,715,064,277.13	11,348,689,656.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02,252,476.00				653,218,046.57		175,902,381.24		1,402,252,476.00	7,715,064,277.13	11,348,689,656.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500,000.00				2,882,179,577.36		-6,090,270.04		62,500,000.00	843,838,164.67	3,844,927,471.9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090,270.04			2,252,500,541.63	2,246,410,271.5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500,000.00				2,892,910,377.36						2,955,410,377.3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2,500,000.00				2,892,910,377.36						2,955,410,377.3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2,500,000.00	-1,408,662,376.96	-1,346,162,376.96	
1. 提取盈余公积								62,500,000.00	-62,500,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46,162,376.96	-1,346,162,376.9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0,730,800.00						-10,730,8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64,752,476.00				3,535,397,623.93		169,812,111.20	1,464,752,476.00	8,558,902,441.80	15,193,617,128.9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02,250,000.00				652,014,200.00		226,644,300.00	1,402,250,000.00	6,730,200.00	10,413,390,000.00	

	2,476.00				64.64		24.10		,476.00	33,426.41	6,967.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02,252,476.00				652,014,264.64		226,644,324.10		1,402,252,476.00	6,730,233,426.41	10,413,396,967.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3,781.93		-50,741,942.86			984,830,850.72	935,292,689.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741,942.86			2,106,632,831.52	2,055,890,888.6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3,781.93						1,203,781.9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203,781.93						1,203,781.93
（三）利润分配										-1,121,801,980.80	-1,121,801,980.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21,801,980.80	-1,121,801,980.8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02,252,476.00				653,218,046.57		175,902,381.24		1,402,252,476.00	7,715,064,277.13	11,348,689,656.94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历史沿革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泸州老窖酒厂，始建于1950年3月，1993年9月20日经四川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川体改(1993)105号文批准，由泸州老窖酒厂以其经营性资产独家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3年10月25日经四川省人民政府川府函（1993）673号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108号文批准公开发行股票，于1994年5月9日在深交所挂牌交易。

2005年10月27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2005年11月3日办妥股份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公司股本总数未发生变化，仍为841,399,673.00股，其中，控股股东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泸州市国资委”）持有的本公司国家股由585,280,800.00股下降到508,445,139.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69.56%下降到60.43%。

2006年11月公司定向增发获得批准，总股本由841,399,673.00股增加到871,399,673.00股，泸州市国资委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60.43%下降到58.35%。

2007年2月27日控股股东泸州市国资委已累计售出本公司股票42,069,983股，出售后还持有本公司股份466,375,1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52%，仍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经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于2008年5月19日用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522,839,803股，累计股本达到1,394,239,476股，其中，控股股东泸州市国资委持有本公司股份746,200,25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仍为53.52%。

2009年9月3日经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09]817号文件批准，泸州市国资委将持有本公司股权30,000万股股份、28,000万股股份分别划转给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老窖集团”）和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泸集团”），于2009年9月21日办妥股份过户登记，至此，老窖集团、兴泸集团、泸州市国资委分别持有本公司股权30,000万股、28,000 万股、16,620.025万股，持股比例分别为21.52%、20.08%、11.92%，老窖集团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2年6月6日，公司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期行权，142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统一行权，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402.9万份，行权价格为12.78元；本次行权占已授予权益总量的30%；行权后，公司股本变更为1,398,268,476.00股，其中，老窖集团、兴泸集团、泸州市国资委分别持有本公司股权30,000万股、28,197.11万股、16,620.025万股，持股比例下降为21.46%、20.17%、11.89%，老窖集团仍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3年6月21日，公司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第二期行权除张顺泽、刘淼先生外，其余138名激励对象共计行权373.8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2.78元；2013年11月20日，刘淼、张顺泽先生共计行权24.6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12.78元/股；本期两次实际行权股票合计398.40万股，行权后，公司股本变更为1,402,252,476.00股，其中，老窖集团、兴泸集团、泸州市国资委分别持有本公司股权30,000万股、28,197.11万股、16,620.025万股，持股比例下降为21.39%、20.11%、11.85%，老窖集

团仍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4年4月10日公司获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泸州市国资委将所持6,000万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老窖集团，将所持5,000万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兴泸集团，已办完过户登记手续。除此，老窖集团另购买本公司股份67.5456万股。至此，公司股本仍为1,402,252,476.00股，其中，老窖集团、兴泸集团、泸州市国资委分别持有本公司股权36,067.55万股、33,197.11万股、5,620.025万股，持股比例分别为25.72%、23.67%、4.01%，老窖集团仍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5年6月、9月和12月，老窖集团分别增持公司股份792.77万股、273.97万股和179.43万股，累计增持1,246.17万股；至此，公司股本仍为1,402,252,476.00股，其中，老窖集团、兴泸集团、泸州市国资委分别持有本公司股权37,313.72万股、33,197.11万股、5,620.025万股，持股比例分别为26.61%、23.67%、4.01%，老窖集团仍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6年7月18日公司获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泸州市国资委将所持2,108.83万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老窖集团，将所持3,400万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兴泸集团，已办完过户登记手续。本次划转登记过户后，公司股本仍为1,402,252,476.00股，其中，老窖集团、兴泸集团、泸州市国资委分别持有公司股权39,422.5489万股、36,597.1142万股、111.1930万股，持股比例分别为28.11%、26.10%、0.08%，老窖集团仍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7年2月，老窖集团将其于2014年4月至2015年12月之间在二级市场增持的1,313.71万股泸州老窖股票，转让给旗下全资子公司四川金舵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舵投资），金舵投资将其中756.2622万股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已于2017年出售，公司股本仍为1,402,252,476.00股；2017年8月23日，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到账，募集资金总额3,000,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用和验资费用加上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955,410,377.36元，其中：股本增加62,500,000股，资本公积增加2,892,910,377.36元，由新老股东共享。至此，公司股本变更为1,464,752,476.00股，其中，老窖集团、兴泸集团、泸州市国资委分别持有公司股权38,666.2867万股、36,597.1142万股、111.1930万股，持股比例分别为26.40%、24.99%、0.08%，老窖集团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二）公司注册地址、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址和总部地址位于四川泸州国窖广场，组织类型为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三）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行业为食品饮料制造行业。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国窖1573”、“泸州老窖”等系列白酒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产品主要有：国窖1573系列酒、百年泸州老窖窖龄系列酒、泸州老窖特曲、头曲、二曲等系列酒。

（四）控股股东以及最终实质控制人名称

目前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实质控制人为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五）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是公司董事会，报出日期为2018年4月11日。

（六）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

1、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22家，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称	简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	酿酒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泸州老窖博大酿酒有限公司	博大酿酒	酿酒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泸州红高粱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红高粱公司	酿酒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60.00	60.00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公司	销售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泸州老窖怀旧酒类营销有限公司	怀旧公司	销售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泸州老窖定制酒有限公司 注1	定制酒公司	销售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15.00	60.00
泸州老窖优选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优选公司	销售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泸州鼎力酒业有限公司	鼎力公司	销售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泸州鼎益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鼎益公司	销售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泸州鼎昊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鼎昊公司	销售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泸州老窖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进出口公司	销售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泸州老窖博大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博大营销	销售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75.00	75.00
泸州老窖贵宾服务有限公司	贵宾公司	博大营销之控股子公司	95.00	95.00
泸州老窖博盛恒祥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博盛恒祥	博大营销之全资子公司	75.00	75.00
泸州品创科技有限公司	品创公司	控股子公司	95.00	95.00
泸州老窖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	控股子公司	55.00	55.00
泸州老窖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商务	控股子公司	81.40	81.40
泸州老窖百调酒业有限公司 注2	百调酒业	电子商务之控股子公司	35.00	60.00
泸州保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保诺生物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泸州老窖养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注3	养生酒酒业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泸州老窖养生酒销售有限公司 注3	养生酒销售	养生酒酒业之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泸州老窖旅游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旅游文化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注1：本公司持有定制酒公司15.00%的股权，该公司董事会成员共5名，本公司派出3名，其中1名担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在董事会的表决权比例60%，因此本公司对该公司实质具有控制权，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注2：2017年6月14日，公司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投资设立泸州老窖百调酒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泸州老窖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共同投资设立泸州老窖百调酒业有限公司，其中电子商务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350万元，持股35.00%，由于该公司董事会成员共5名，本公司派出3名，在董事会的表决权比例60.00%，因此本公司对该公司实质具有控制权。

注3：以2017年3月30日为购并日，同一控制购并养生酒酒业及其全资子公司养生酒销售，详见本附注“六（二）”。

合并范围子公司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变更原因
泸州老窖百调酒业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养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泸州老窖养生酒销售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本期清算注销的子公司

无。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配套指南、解释（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经营活动有足够的财务支持。从公司目前获知的信息，综合考虑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企业目前或长期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财务资源支持等因素，本公司认为不存在对公司未来12个月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

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①合营安排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②合营安排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③其他相关事实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当期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公司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均按公允价值计量，在进行后续计量时，四类资产的计量方式有所不同。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额转入投资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按双方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应收款项时，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该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及摊余成本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该金融资产处置时其取得价款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②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取得时按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③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认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其公允价值。

④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测试及提取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属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在随后发生公允价值回升时，原减值准备可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其减值准备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⑤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和计量

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如果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之和，与所转移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应收账款余额在 500 万元以上、单项其他应收款余额在 300 万元以上，逾期的单项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余额在 5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取得债务人偿债能力信息进行分析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对无法取得债务人偿债能力信息（或取得成本过高）难以进行单项测试的，将这些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依据该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按照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其他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40.00%	4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明显低于该笔应收款可能发生的损失。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采用标准成本进行日常核算，按月结转其应负担的材料成本差异，将标准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在产品、半成品按实际成本核算，领用、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以上月末的实际成本作为标准成本，发出按标准成本计价，月末通过分摊成本差异将月末库存的标准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时，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与具有类似目的或最终用途并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且难以将其与该产品系列的其他项目区别开来进行估价的存货，合并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应当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

（5）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性摊销法。

13、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①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②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③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
- 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③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本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相关税费；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适用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

(2) 后续计量

一般情况下，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支出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公司相关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能够持续可靠取得的，则对该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并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当本公司改变投资性房地产用途时，将相关投资性房地产转入其他资产。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本公司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 1 年的房屋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等。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以及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5	5	9.50—2.71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30	5	19.00—3.17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5	5	23.75—6.33

交通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	15.8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6	5	23.75—5.94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融资租赁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赁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在建工程，是指为建造或修理固定资产而进行的各种建筑和安装工程。包括新建、改扩建、大修理工程等所发生的实际支出，以及改扩建工程等转入的固定资产净值。

(2) 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类核算，采用实际成本计价，在各项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该工程成本。在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当月结转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确定转入固定资产的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建造期间所发生的借款利息及相关费用应予以资本化的金额计入在建工程成本。

(4) 资产负债表日，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的内容及其资本化条件

本公司只对发生在资本化期间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有关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予以资本化。

借款费用资本化，在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开始：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 资本化金额的确定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如下：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应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在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资本化率的确定

①为购建固定资产而借入一笔专门借款，资本化率为该项借款的利率；

②为购建固定资产借入一笔以上的专门借款，资本化率为这些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

(4) 暂停资本化

若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5) 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的，应当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计价方法：

- ①外购的无形资产，按照其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成本入账；
- ②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计价；
- ③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发生的支出，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形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形成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

资产负债表日，无形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限或规定的摊销期限内摊销。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12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公司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相同的原则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条件的，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3、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授予的股票期权公允价值，采用股票期权定价模型确定其公允价值，考虑以下因素：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期权的行权价格、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期权的有效期限、股价预计波动率。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授予日，是指股份支付协议获得批准的日期。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

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不确认后续公允价值变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对于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成本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公司在行权日根据行权情况，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同时结转等待期内确认的资本公积。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或者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25、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销售商品的收入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确认收入的具体条件为：内销根据签订的销售合同或协议，明确销售事项和双方的权利、义务，公司凭收到货款或取得收款凭证为依据，并且在客户签收商品后确认收入；出口商品于收到出口货物报关单（出口退税联），到税务局办理代理出口证明后开具出口发票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的收入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谨慎性原则对劳务收入进行确认和计量。

(3) 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26、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从相关资产达到预定使用状态开始折旧、摊销之日起，在其使用寿命内（即折旧摊销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若相关资产提前处置的，于资产处置时一次性将剩余递延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两种情况进行处理：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本公司在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1)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计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2)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8、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7%、11%、6% 注 1
消费税	白酒计税价格或出厂价格	20% 注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6.5%、0%
消费税（从量计征）	白酒数量	1 元/公斤 注 3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注 4	房产原值×70%；房屋租金	1.2%、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6、8 元/平方米
其他税项	按国家规定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泸州品创科技有限公司	所得税税率 15%
泸州老窖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所得税税率 16.5%
泸州红高粱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免征企业所得税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泸州品创科技有限公司于2017年5月17日取得四川省泸州市地方税务局第一直属税务分局受理的纳税人减免税备案登记表，经审核同意2016年继续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减按15%缴纳企业所得税。另外，根据税通【2014】75号文件说明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企业，经企业申请，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后，可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17年泸州品创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100.00%，均为技术服务收入，因此2017年继续减按15%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泸州老窖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本地的税率标准，按16.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第一项规定，公司经营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生产，从2011年1月起免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泸州红高粱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现有经营业务是有机高粱的种植和销售，已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所得税减免备案。

(4) 根据《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项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自产农产品免增值税；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泸州红高粱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现有经营业务是有机高粱种植销售，已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增值税减免备案。

3、其他

注1：自2016年5月1日起，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

36号)实施“全面营改增”后,本公司的房屋租赁收入按11%的税率缴纳增值税;子公司泸州老窖旅游文化有限责任公司的旅游景点门票及旅游费收入按6%的税率缴纳增值税。

注2: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白酒消费税计税价格核定及相关管理事项的通知》(国税函[2009]416号)、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关于转发国家税务总局核定白酒消费税计税价格的通知》(川国税函[2009]220号)、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关于部分白酒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核定及相关管理事项的通知》(川国税函[2009]222号),由国家税务总局及四川省国家税务局核定消费税计税价格的白酒,从2009年8月1日开始执行。计税价格按下列公式计算:当月该品牌、规格白酒消费税计税价格=该品牌、规格白酒销售单位上月平均销售价格×核定比例(当月该品牌、规格白酒出厂价格大于按公式计算确定的白酒消费税计税价格的,按出厂价格申报纳税)。

注3:自2001年5月1日起,消费税实行按从价和从量复合征收,即按生产环节销售收入的25%和销售量每公斤1.00元计算缴纳,同时取消以外购酒勾兑生产酒可以扣除其购进酒已纳消费税的政策。2006年4月1日后按生产环节销售收入的20%和销售量每公斤1.00元计算缴纳。

注4:自用房以房产原值70%为计税基数,按1.2%的税率计缴房产税;出租房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房产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907.81	4,872.51
银行存款	8,449,228,764.98	4,826,243,159.23
其他货币资金	382,482.12	200,000.00
合计	8,449,622,154.91	4,826,448,031.74

其他说明

注1: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3,623,174,123.17元,增幅75.07%,主要系本期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实际募集资金2,952,735,000.00元到账以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影响所致。

注2: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为27,106,540.20元,均系子公司泸州老窖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的现金和银行存款。

注3: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系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泸州老窖旅游文化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旅游局规定向指定银行存入的不得随意支取的旅游服务保证金200,000.00元和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泸州老窖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在第三方电商平台的结余资金182,482.12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92,813,857.65	2,152,898,361.86
合计	2,492,813,857.65	2,152,898,361.86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59,326,400.00	
合计	1,759,326,400.00 ^{注1}	

注：注 1 截止本报告日，无迹象表明已贴现且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存在被追索的风险。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31,442.86	100.00%	422,585.66	5.01%	8,008,857.20	4,879,681.81	100.00%	981,004.95	20.10%	3,898,676.86
合计	8,431,442.86 ^{注1}	100.00%	422,585.66	5.01%	8,008,857.20	4,879,681.81	100.00%	981,004.95	20.10%	3,898,676.86

注：注 1 期末账面余额较期初账面余额增加 3,551,761.05 元，增幅 72.79%，主要系为了拓展海外业务，香港公司适度放宽海外业务的赊销政策影响所致。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424,686.07	421,234.30	5.00%
2 至 3 年	6,756.79	1,351.36	20.00%
合计	8,431,442.86	422,585.66	5.0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6,786.1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55,205.4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计提的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日上免税行（上海）有限公司	客户	3,026,879.34	151,343.97	35.90
上海晟达元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客户	1,712,041.82	85,602.09	20.31
中国免税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1,314,031.48	65,701.57	15.58
霍尔果斯昆辉有限公司	客户	729,425.31	36,471.27	8.65
泸州贰零壹叁酒类营销有限公司	客户	400,000.00	20,000.00	4.74
小计		7,182,377.95	359,118.90	85.19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92,495,796.28	97.43%	68,786,796.17	75.00%
1 至 2 年	245,864.97	0.12%	2,000,000.00	2.18%
2 至 3 年			20,893,204.11	22.78%
3 年以上	5,093,855.21	2.57%	30,000.00	0.03%
合计	197,835,516.46 ^{注1}	--	91,710,000.28	--

注：注 1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106,125,516.18 元，增幅 115.72%，主要系本期继续加大品牌广告宣传力度，预付上海麦罗特广告有限公司的广告费增加 106,789,880.66 元影响所致。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百分比%
上海麦罗特广告有限公司	供应商	134,904,560.00	68.19
新舒特斯布鲁克私人公司	供应商	30,974,021.43	15.66
广东邓老凉茶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	5,093,855.21	2.57
深圳机场雅仕维传媒有限公司	供应商	3,715,566.05	1.88
宁波优翔饮品有限公司	供应商	2,248,664.80	1.14
小计		176,936,667.49	89.44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4,546,875.69	10,295,300.00
合计	14,546,875.69 ^{注1}	10,295,300.00

注：注 1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4,251,575.69 元，增幅 41.30%，主要系本期存量资金增加，定期存款利息收入相应增加影响所致。

(2) 重要逾期利息

期末无重要逾期利息。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0,000,000.00	92.86%	200,000,000.00	50.00%	200,000,000.00	400,000,000.00	93.17%	200,000,000.00	50.00%	200,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765,253.79	7.14%	9,586,185.36	31.16%	21,179,068.43	29,330,600.05	6.83%	9,793,508.10	33.39%	19,537,091.95
合计	430,765,253.79	100.00%	209,586,185.36	48.65%	221,179,068.43	429,330,600.05	100.00%	209,793,508.10	48.87%	219,537,091.95

	253.79		185.36		68.43	,600.05		08.10		1.95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国农业银行长沙迎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南阳中州支行等三处银行	400,000,000.00	200,000,000.00	50.00%	<p>本公司于 2014 年年报披露了在中国农业银行长沙迎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南阳中州支行等三处储蓄存款合计 500,000,000.00 元，因涉及合同纠纷事项，已不具备货币资金性质，转入“其他应收款”核算；2015 年 4 月 17 日公司收回了 2015-1 号《重大事项公告》中提及的另一处存款 200,000,000.00 元中的 100,000,000.00 元本金及相应利息；剩余涉及合同纠纷事项的存款还有 400,000,000.00 元；北京炜横（成都）律师事务所相关律师于 2018 年 2 月 2 日出具了《关于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针对长沙、南阳等三地异常存款计提坏账准备金的法律意见》，该意见表明“鉴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以来，至本次出具坏账准备金计提比例法律意见期间，没有发生足以影响改变坏账准备金提取比例的事项”，所以仍然维持计提 200,000,000.00 元坏账准备，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二、（二）”。</p>
合计	400,000,000.00	200,0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9,110,145.00	955,507.25	5.00%
1 至 2 年	2,762,719.71	276,271.97	10.00%
2 至 3 年	277,065.18	55,413.04	20.00%
3 至 4 年	116,218.00	46,487.20	40.00%
4 至 5 年	1,233,000.00	986,400.00	80.00%
5 年以上	7,266,105.90	7,266,105.90	100.00%
合计	30,765,253.79	9,586,185.36	31.16%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1,368.2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58,691.00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注：无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项	23,529,848.53	23,031,891.50
备用金	3,734,517.61	5,124,710.71
涉及合同纠纷的储蓄存款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他	3,500,887.65	1,173,997.84

合计	430,765,253.79	429,330,600.05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长沙迎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南阳中州支行等三处银行	涉及合同纠纷的储蓄存款	400,000,000.00	3-4 年	92.86%	200,000,000.00
泸州电业局龙马潭供电局	保证金	1,520,000.00	1-2 年、5 年以上	0.35%	836,000.00
中国房地产开发总公司泸州分公司	借款	1,500,000.00	5 年以上	0.35%	1,500,000.00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保证金	1,336,946.90	1 年以内、1-2 年	0.31%	94,347.35
泸州市沱江市场	借款	1,233,098.00	5 年以上	0.29%	1,233,098.00
合计	--	405,590,044.90	--	94.16%	203,663,445.35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7,290,652.11		67,290,652.11	41,558,741.67		41,558,741.67
在产品	133,177,796.66		133,177,796.66	98,175,162.87		98,175,162.87
库存商品	871,353,398.56		871,353,398.56	594,375,207.70		594,375,207.70
周转材料	3,246,579.80		3,246,579.80	6,586,064.28		6,586,064.28
自制半成品	1,629,157,619.19		1,629,157,619.19	1,537,014,451.83		1,537,014,451.83
发出商品	107,640,476.94		107,640,476.94	236,065,604.31		236,065,604.31
合计	2,811,866,523.26		2,811,866,523.26	2,513,775,232.66		2,513,775,232.66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报告期末存货无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情形，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其他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23,714,061.05	76,613,335.45
待抵企业所得税	48,960,190.22	80,184,721.35
待抵其他税费	182,168.33	107,012.72
合计	72,856,419.60	156,905,069.52

其他说明：

注1：预计将于下一会计年度抵扣的待抵扣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及其他税费在其他流动资产列示。

注2：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84,048,649.92元，减幅53.57%，主要系部分年初待抵扣税费在本报告期内已抵扣影响所致。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28,327,384.26	5,752,926.37	322,574,457.89	328,416,903.18	5,752,926.37	322,663,976.81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237,513,702.02		237,513,702.02	237,603,220.94		237,603,220.94
按成本计量的	90,813,682.24	5,752,926.37	85,060,755.87	90,813,682.24	5,752,926.37	85,060,755.87
合计	328,327,384.26	5,752,926.37	322,574,457.89	328,416,903.18	5,752,926.37	322,663,976.81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3,749,156.76			13,749,156.76
公允价值	237,513,702.02			237,513,702.02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223,764,545.26			223,764,545.26 ^{注1}

注：注 1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别系对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投资。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国泰君安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2,611,834.24			22,611,834.24					1.64%	
泸州市商业银行	51,120,000.00			51,120,000.00					2.21%	1,280,000.00
深圳新港丰发展公司	2,354,000.00			2,354,000.00	2,354,000.00			2,354,000.00	33.00%	
四川德阳金泰饭店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3.05%	
海南汇通国际信托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0.89%	
四川中国白酒金三角品牌运营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2.94%	
国久大数据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1.33%	
泸州尊驰汽车服务	25,000.00			25,000.00					5.00%	

有限公司										
四川中合同创玛咖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2.00%	
泸州市企联商贸股份有限公司	502,848.00			502,848.00	198,926.37			198,926.37	15.37%	
合计	90,813,682.24			90,813,682.24	5,752,926.37			5,752,926.37	--	1,280,00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5,752,926.37			5,752,926.37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5,752,926.37			5,752,926.37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其他说明

本期无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14,721,480.35			132,404,279.33	-6,023,130.83		13,641,557.20			1,827,461,071.65	2,567,098.80
小计	1,714,721,480.35			132,404,279.33	-6,023,130.83		13,641,557.20			1,827,461,071.65	2,567,098.80
合计	1,714,721,480.35			132,404,279.33	-6,023,130.83		13,641,557.20			1,827,461,071.65	2,567,098.80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交通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20,920,302.01	517,617,245.60	242,346,181.60	40,367,076.65	506,277,862.72	2,427,528,668.58
2.本期增加金额	55,995,605.75	51,478.96	16,069,863.59	953,569.83	43,739,786.85	116,810,304.97
(1) 购置	14,339,234.80	51,478.96	12,088,794.49	953,569.83	29,022,736.52	56,455,814.60
(2) 在建工程转入	41,656,370.95		3,981,069.09		14,717,050.33	60,354,490.37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559,758.07	10,753,428.53	5,239,779.30	2,041,171.64	9,391,655.58	30,985,793.12
(1) 处置或报废	3,559,758.07	10,753,428.53	5,239,779.30	2,041,171.64	9,391,655.58	30,985,793.12
4.期末余额	1,173,356,149.69	506,915,296.03	253,176,265.88	39,279,474.84	540,625,993.99	2,513,353,180.4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11,847,057.88	409,469,341.70	123,116,738.78	29,446,469.93	174,165,091.88	1,248,044,700.17
2.本期增加金额	49,365,769.20	32,893,175.06	28,557,344.76	3,347,021.96	46,937,926.92	161,101,237.90
(1) 计提	49,365,769.20	32,893,175.06	28,557,344.76	3,347,021.96	46,937,926.92	161,101,237.90
3.本期减少金额	3,355,784.61	9,643,317.66	4,786,522.25	1,973,108.39	6,551,737.40	26,310,470.31
(1) 处置或报废	3,355,784.61	9,643,317.66	4,786,522.25	1,973,108.39	6,551,737.40	26,310,470.31
4.期末余额	557,857,042.47	432,719,199.10	146,887,561.29	30,820,383.50	214,551,281.40	1,382,835,467.7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622,940.07					622,940.07
2.本期增加金						

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622,940.07					622,940.0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14,876,167.15	74,196,096.93	106,288,704.59	8,459,091.34	326,074,712.59	1,129,894,772.60
2.期初账面价值	608,450,304.06	108,147,903.90	119,229,442.82	10,920,606.72	332,112,770.84	1,178,861,028.3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罗汉基地房屋等	2,053,777.71	因历史原因暂未办理房屋产权证，拟逐步完善手续后办理
生物工程综合大楼及车间	1,229,400.98	因历史原因暂未办理房屋产权证，拟逐步完善手续后办理
循环经济综合车间	28,570,089.89	正在办理中
其他房屋	75,256.72	正在办理中
小计	31,928,525.30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酿酒工程技改项目	1,159,259,852.35		1,159,259,852.35	181,747,507.90		181,747,507.90
国窖广场升级改造项目	382,650,395.70		382,650,395.70			

罗汉酿酒生产自动化设备改造项目	11,869,453.35		11,869,453.35			
包装生产线购置项目	3,325,592.75		3,325,592.75			
藏酒洞库打造项目	2,640,114.50		2,640,114.50			
罗汉三万吨及黄舣北区酒库自动控制系统改造项目	1,137,984.62		1,137,984.62			
企业文化设施改建项目				2,123,067.61		2,123,067.61
其他零星工程	6,380,602.68		6,380,602.68			
合计	1,567,263,995.95		1,567,263,995.95	183,870,575.51		183,870,575.5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酿酒工程技改项目	7,414,280,000.00	181,747,507.90	977,512,344.45			1,159,259,852.35	15.64%	15.00				募股资金
国窖广场升级改造项目	420,000,000.00		382,650,395.70			382,650,395.70	91.11%	92.00				其他
罗汉酿酒生产自动化设备改造项目	62,840,000.00		11,869,453.35			11,869,453.35	18.89%	50.00				其他
包装生产线购置项目	15,700,000.00		3,325,592.75			3,325,592.75	21.18%	90.00				其他
藏酒洞库打造	65,000,000.00		2,640,114.50			2,640,114.50	4.06%	5.00				募股资金

项目												
罗汉三万吨及黄舣北区酒库自动控制系统改造项目	61,140,000.00		1,137,984.62			1,137,984.62	1.86%	50.00				其他
企业文化设施改建项目	57,000,000.00	2,123,067.61	41,612,216.68	43,735,284.29			76.73%	100.00				其他
其他零星工程			22,999,808.76	16,619,206.08		6,380,602.68						其他
合计	8,095,960,000.00	183,870,575.51	1,443,747,910.81	60,354,490.37		1,567,263,995.95	--	--				--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3,836,329.47	400,000.00 ¹		19,251,370.95	1,864,746.08	325,352,446.50
2.本期增加金额		167,975.00		3,338,147.29		3,506,122.29
(1) 购置		167,975.00		3,338,147.29		3,506,122.2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03,836,329.47	567,975.00		22,589,518.24	1,864,746.08	328,858,568.7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5,426,457.36	326,666.67		12,447,199.20	1,317,647.72	89,517,970.95
2.本期增加金额	6,217,495.61	80,332.29		1,907,436.88	96,187.73	8,301,452.51
(1) 计提	6,217,495.61	80,332.29		1,907,436.88	96,187.73	8,301,452.5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1,643,952.97	406,998.96		14,354,636.08	1,413,835.45	97,819,423.4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22,192,376.50	160,976.04		8,234,882.16	450,910.63	231,039,145.33
2.期初账面价值	228,409,872.11	73,333.33		6,804,171.75	547,098.36	235,834,475.55

注：1 如本附注六、(二) 所述，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泸州老窖养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对期初余额进行追溯调整。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罗汉基地土地	216,038.31	因历史原因暂未办理产权证，拟逐步完善手续后办理
小计	216,038.31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8,751,736.26	54,687,934.08	219,318,551.94	54,829,638.0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93,350,763.20	323,337,690.81	938,525,262.20	234,631,315.55
可抵扣亏损	3,846,566.85	961,641.71	125,975,239.95	31,493,809.99
薪酬影响	115,528,226.92	28,381,218.67	123,629,028.77	30,900,637.31
递延收益影响	16,996,051.66	3,908,893.86	21,034,623.43	4,761,941.57
固定资产折旧影响	507,655.76	83,763.20	465,492.18	76,806.21
合计	1,648,981,000.65	411,361,142.33	1,428,948,198.47	356,694,148.6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23,764,545.26	55,941,136.35	223,854,064.18	55,963,516.06
合计	223,764,545.26	55,941,136.35	223,854,064.18	55,963,516.0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8,544,342.43 ^{注1}	18,576,322.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所得税影响	2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所得税影响	1,532,571.82	
递延收益所得税影响	24,000.00	
合计	30,300,914.25	18,576,322.72

注：注 1 本公司之子公司泸州老窖博大酒业营销有限公司、泸州老窖养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和泸州老窖百调酒业有限公司未来盈利具有不确定性，本期未对其亏损金额 14,386,121.25 元、9,923,853.46 元和 2,533,969.23 元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之子公司泸州老窖贵宾服务有限公司拟注销，本期未对其亏损金额 1,700,398.49 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年	4,426,712.93		
2019 年	1,164,310.73		
2020 年	4,649,215.96		
2021 年	7,521,410.02	18,576,322.72	
2022 年	10,782,692.79		
合计	28,544,342.43	18,576,322.72	--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4,314.05	4,314.05
合计	4,314.05	4,314.05

其他说明：

注：期末待抵扣增值税4,314.05元系本公司之子公司泸州博大酿酒有限责任公司留抵进项税，因该公司暂无经营业务，预计在未来1年内无法抵扣，故在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

1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734,067,517.60	501,398,499.89
1-2 年	4,227,780.92	4,263,648.49
2-3 年	661,571.89	2,172,487.71
3 年以上	1,743,180.35	944,911.49
合计	740,700,050.76 ^{注1}	508,779,547.58

注：注 1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231,920,503.18 元，增幅 45.58%，主要系本期随着销售收入的增长，应付原材料和包材采购款相应增加影响所致。

1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930,720,655.19	1,037,584,357.14
1-2 年	6,254,648.13	15,398,566.18
2-3 年	3,606,983.63	16,172,985.21
3 年以上	16,821,732.94	19,903,142.87
合计	1,957,404,019.89 ^{注 1}	1,089,059,051.40

注：注 1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868,344,968.49 元，增幅 79.73%，主要系本期随着销售收入的增长，预收货款相应增加影响所致。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客户酒类销货款	26,683,364.70	结算期内货款
合计	26,683,364.70	--

1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0,948,893.19	343,019,350.10	352,818,918.11	111,149,325.1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947,169.81	58,369,456.52	45,912,490.48	26,404,135.85
三、辞退福利	416,625.54		269,553.39	147,072.15
合计	135,312,688.54	401,388,806.62	399,000,961.98	137,700,533.1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2,663,342.77	248,494,831.65	265,413,202.18	85,744,972.24

2、职工福利费		38,786,636.97	38,786,636.97	
3、社会保险费	7,489,767.68	17,478,324.62	16,784,597.11	8,183,495.19
其中：医疗保险费	6,689,622.62	14,621,674.04	14,593,335.26	6,717,961.40
工伤保险费	364,549.77	1,875,674.97	1,219,857.65	1,020,367.09
生育保险费	435,595.29	980,975.61	971,404.20	445,166.70
4、住房公积金		22,838,115.29	22,787,063.82	51,051.4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795,782.74	15,421,441.57	9,047,418.03	17,169,806.28
合计	120,948,893.19	343,019,350.10	352,818,918.11	111,149,325.1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630,753.45	40,299,826.94	40,415,844.03	7,514,736.36
2、失业保险费	6,316,416.36	1,643,144.64	1,961,229.45	5,998,331.55
3、企业年金缴费		16,426,484.94	3,535,417.00	12,891,067.94
合计	13,947,169.81	58,369,456.52	45,912,490.48	26,404,135.85

1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10,917,636.38	86,871,913.02
消费税	400,011,992.63	147,649,492.06
企业所得税	289,699,536.39	41,408,362.27
个人所得税	5,534,176.09	11,226,588.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402,175.65	10,904,473.64
教育费附加	18,646,679.12	4,673,345.8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570,849.21	3,276,642.21
房产税	1,206,827.35	231,512.24
营业税	272,446.70	17,538.54
印花税	5,965,709.00	2,716,911.81
合计	988,228,028.52	308,976,780.32

其他说明：

注1：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679,251,248.20元，增幅219.84%，主要系随着本期销售收入的增长，应交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和消费税相应增加较多影响所致。

注2：本公司的各项税费以税务机关的核定金额为准。

2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博大营销公司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12,265,239.46
品创公司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4,500,000.00	4,500,000.00
香港公司应付少数股东股利		5,635,413.00
合计	4,500,000.00 ^{注1}	22,400,652.46

注：注1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17,900,652.46 元，减幅 79.91%，系博大营销公司和香港公司上年应付少数股东股利本期全部支付影响所致。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本报告期末无超过1年未支付的重要应付股利。

2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497,716,438.39	425,502,494.54
往来款项	34,340,599.33	274,668,006.36
其他	6,635,397.83	10,892,490.31
合计	538,692,435.55	711,062,991.2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经销商货款保证金	277,395,172.25	货款保证金在交易关系终止后退还经销商
合计	277,395,172.25	--

22、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三、其他长期福利	7,929.00	137,838.01
合计	7,929.00 ^{注1}	137,838.01

注：注 1 其他长期福利期末余额系指在报告期末十二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的职工内退福利，按内退人员至退休日止公司需支付的费用以本年五年期国债利率 4.22% 作为折现率进行折现计算的净负债。

2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9,913,897.37	10,408,600.00	20,329,768.52	19,992,728.85	收到财政拨款
合计	29,913,897.37	10,408,600.00	20,329,768.52	19,992,728.8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计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 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标准化示范 基地项目	5,469,273.94			2,496,596.75			2,972,677.19	与资产相关
白酒酿造、制 曲智能化生 产线示范应 用项目		2,780,000.00					2,780,000.00	与资产相关
泸州老窖股 份有限公司 物流业务剥 离项目	2,350,000.00			600,000.00			1,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酒类流通电 子追溯体系 一期建设项 目	3,0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酿酒固态废 弃物生产生 物质燃气技 术及设备产 业化示范项 目	1,533,333.33	1,000,000.00		1,283,333.33			1,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面向食品安 全与高效生 产的固态酿 造产业科技		1,500,000.00		258,882.02			1,241,117.98	与资产相关

服务示范项目								
固态酿造工程能力提升项目	1,500,000.00			375,000.00			1,125,000.00	与资产相关
泸州农业科技园区建设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央财政促进服务业发展项目	1,6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中央基地建设项目	857,142.86			214,285.72			642,857.14	与资产相关
现代仓储物流信息化运维系统建设项目	783,333.33			200,000.00			583,333.33	与资产相关
第二批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	766,666.67			200,000.00			566,666.67	与资产相关
农工社一体化区域循环经济技术模式及示范项目	1,040,000.00			520,000.00			520,000.00	与资产相关
酿酒固态废弃物生成生物质燃气技术及设备产业化示范项目	8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人工窖泥培养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	735,000.00			455,000.00			2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功能微生物强化浓香型大曲生产技术研究及产	366,666.67			366,666.67				与资产相关

业化应用项目								
国家酿造工程中心建设项目	366,666.67			366,666.67				与资产相关
泸州老窖酿造固液副产物资源化利用及减排项目	34,222.24			34,222.24				与资产相关
酒类流通电子追溯体系二期建设项目	1,5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国白酒金三角文化展示及体验项目	440,000.00			440,000.00				与资产相关
酒类可追溯源供应链体系建设及生产线信息化改造项目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双床热气化规模生产生物质燃气设备研发示范预算拨款	381,000.00			381,000.00				与资产相关
双床热解气化规模化生产生物质燃气设备研发与示范项目	350,000.00			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生产装备系统建设项目	288,500.00			288,500.00				与资产相关
基于风味指纹图谱的微生物强化共培技术研究及应用项目	118,125.00			118,125.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项目-与	4,364,777.78	82,000.00		4,059,444.44			387,333.34	与收益相关

收益相关								
其他项目-与资产相关	869,188.88	4,046,600.00		2,722,045.68			2,193,743.2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9,913,897.37	10,408,600.00		20,329,768.52			19,992,728.85	--

2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02,252,476.00	62,500,000.00				62,500,000.00	1,464,752,476.00

其他说明：

注：经2017年7月2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218号《关于核准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2,500,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8元/股。公司募集资金总额3,00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47,265,000.00元(含税)，实际募集的资金金额2,952,735,000.00元。加上承销费用和验资费用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2,675,377.36元，募集资金净额为2,955,410,377.36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62,50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2,892,910,377.36元。

2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43,955,089.47	2,892,910,377.36		3,536,865,466.83
其他资本公积	6,654,234.80			6,654,234.80
合计	650,609,324.27	2,892,910,377.36		3,543,519,701.6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资本公积本期增加如本附注七、（二十四）所述。

2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6,784,890.38	-5,144,155.49		-22,379.73	-5,557,598.19	435,822.43	171,227,292.19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	8,011,833.10	-6,023,130.			-6,023,130.		1,988,70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81			81		.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7,890,548.14	-89,518.96		-22,379.73	-67,139.23		167,823,408.19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82,509.14	968,494.28			532,671.85	435,822.43	1,415,180.9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6,784,890.38	-5,144,155.49		-22,379.73	-5,557,598.19	435,822.43	171,227,292.1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27、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02,252,476.00	62,500,000.00		1,464,752,476.00
合计	1,402,252,476.00	62,500,000.00		1,464,752,476.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同时以母公司股本金额为限。

28、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397,874,451.50	6,591,932,916.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9,959,862.65	-49,409,611.3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377,914,588.85	6,542,523,305.1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57,944,598.97	1,957,193,264.5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2,500,00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46,162,376.96	1,121,801,980.8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527,196,810.86	7,377,914,588.85 ¹

注：1 如本附注五、（四十四）所述，本期同一控制下购并泸州老窖养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对期初未分配利润进行追溯调整。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9,959,862.65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114,600,585.81	2,859,769,882.87	8,396,261,285.44	3,334,717,769.40
其他业务	280,266,907.65	58,045,173.65	230,435,177.47	38,511,603.24
合计	10,394,867,493.46 ^{注1}	2,917,815,056.52 ^{注2}	8,626,696,462.91	3,373,229,372.64

注：注 1 主营业务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1,718,339,300.37 元，增幅 20.47%，本期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并了养生酒酒业，追溯调整了上期的营业收入，若不考虑该因素的影响，主营业务收入增幅为 23.68%。

注 2 主营业务成本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474,947,886.53 元，减幅 14.24%，主要是受产品销售结构影响所致。

30、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1,049,362,375.31	669,844,246.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6,723,195.28	99,479,822.13
教育费附加	62,064,859.14	42,634,043.03
房产税	3,991,367.53	4,810,182.17
土地使用税	14,200,672.84	5,616,298.16
印花税	12,730,883.34	6,886,676.7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6,032,938.33	28,422,695.48
营业税		83,790.27
合计	1,335,106,291.77	857,777,754.85

其他说明：

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477,328,536.92元，增幅55.65%，主要系本期酒类产品销售收入增长，同时从2017年5月1日起，根据川国税函[2017]246号文件对公司部分酒类产品消费税最低计税价格进行核定，使得公司消费税税基有所提高，消费税相应增加影响所致。

3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宣传费及市场拓展费用	1,879,646,808.80	1,132,731,330.75
运输和保管费	220,015,711.84	175,817,460.52
职工薪酬	100,458,759.76	66,280,588.02
办公费	32,629,565.98	35,697,215.93

咨询中介费	12,414,508.87	30,435,927.57
业务招待费	8,604,541.79	29,901,544.73
差旅费	43,184,020.93	22,691,672.70
其他	114,930,604.34	63,940,408.91
合计	2,411,884,522.31	1,557,496,149.13

其他说明:

注: 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854,388,373.18元, 增幅54.86%, 主要系为了促进销售, 本期继续加大广告宣传和市场营销(产品陈列, 市场开发等)的力度, 导致广告宣传费及市场拓展费用增加746,915,478.05元影响所致。

32、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3,034,019.03	190,607,412.16
折旧摊销费	142,139,945.00	133,294,874.88
管理费和服务费	32,378,562.66	30,339,145.86
咨询开发费	61,990,302.49	48,697,352.83
车辆费用	18,633,489.05	14,601,554.48
信息网络费	9,053,974.58	14,789,010.09
修理费	9,320,875.63	16,708,242.50
保险费	6,965,637.14	10,163,080.33
其他	85,937,407.74	92,430,168.19
合计	569,454,213.32	551,630,841.32

33、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4,356,638.97	16,867,660.90
减: 利息收入	145,682,879.58	77,786,843.76
汇兑净损失	961,580.83	-68,694.15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1,964.45	61,481.69
金融机构手续费	3,464,672.63	2,110,110.81
合计	-106,898,022.70	-58,816,284.51

其他说明:

注1: 利息支出系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支出。

注2: 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48,081,738.19元, 减幅81.75%, 主要系如本附注五、(二十四)所述, 公司非公开

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到账，导致本期存量资金增加，存款利息收入相应增加67,896,035.82元影响所致。

34、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48,154.45	514,156.0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398,926.37
合计	448,154.45	913,082.44

其他说明：

注：如本附注六、（二）所述，本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泸州老窖养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对期初余额进行追溯调整，养生酒业上期对四川中合同创玛咖投资有限公司和泸州市企联商贸股份有限公司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3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2,404,279.33	216,510,997.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912,117.71	8,542,597.21
合计	138,316,397.04	225,053,594.70

其他说明：

注1：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86,737,197.66元，减幅38.54%，主要系本期联营企业华西证券的净利润下降影响所致。

注2：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无重大限制。

3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	-4,256,543.78	-18,725,437.4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256,543.78	-18,725,437.47
合计	-4,256,543.78	-18,725,437.47

3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转入-与资产相关	16,152,199.07	
递延收益转入-与收益相关	4,177,569.44	

泸州老窖白酒企业月电子商务融合创新发展示范项目	1,000,000.00	
招商引资补助资金	1,227,974.65	
省级产业技术研究院建设补助	1,000,000.00	
企业创新能力奖励—首批中国轻工业重点实验室	500,000.00	
国际酒博会补贴	301,700.00	
2016 年“四川质量奖”奖金	300,000.00	
职业培训补贴和鉴定补贴	274,720.00	
国家发明专利、实用型专利授权奖励	244,000.00	
“年度十大优质竣工项目”奖励	200,000.00	
海洋生物功能成分提取和健康产品开发项目	150,000.00	
其他项目-与收益相关	1,559,822.75	
小计	27,087,985.91	

3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3,093,620.00	
违约赔偿和罚款收入	15,990,595.57	8,259,032.42	15,990,595.57
其他收入	9,903,199.45	10,407,547.34	9,903,199.45
合计	25,893,795.02	41,760,199.76	25,893,795.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无。

3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4,559,500.00	25,216,848.00	14,559,500.00
其他	5,821,376.59	8,009,501.93	5,821,376.59
合计	20,380,876.59	33,226,349.93	20,380,876.59

其他说明：

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12,845,473.34元，减幅38.66%，主要系上期单项捐赠支出较多影响所致。

4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86,383,123.71	585,103,076.08
递延所得税费用	-54,689,373.40	-4,922,021.50
合计	831,693,750.31 ^{注1}	580,181,054.58

注：注 1 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251,512,695.73 元，增幅 43.35%，主要系本期随着利润的增长，所得税费用相应增加影响所致。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433,718,035.4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58,429,508.8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816,688.2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876,309.0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4,052,558.5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434,568.8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575,228.56
所得税费用	831,693,750.31

其他说明

注：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系指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泸州品创科技有限公司和泸州老窖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分别按 15.00% 和 16.50%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另一控股子公司泸州红高粱现代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免征企业所得税，详见“附注四、（二）”。

4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五、（二十六）其他综合收益”。

4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41,431,303.89	79,111,443.76
品牌使用费收入	38,125,179.13	62,741,883.04
违约赔偿和罚款收入	15,990,595.57	8,259,032.42
租赁收入	10,343,728.02	5,758,547.1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840,217.40	10,913,846.87
旅游及门票收入	29,768,348.15	14,357,336.18
其他收入	1,693,279.90	1,959,595.61
合计	244,192,652.06	183,101,685.0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费用相关的现金	2,244,603,990.01	1,280,836,068.06
合计	2,244,603,990.01	1,280,836,068.0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0,326,600.00	2,611,820.00
合计	10,326,600.00	2,611,820.00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售自有零碎股所得		1,203,781.93
合计		1,203,781.93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部调剂资金净流出金额	244,125,003.53	63,933,063.51
合计	244,125,003.53	63,933,063.5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注：内部调剂资金净流出金额主要系本公司购并养生酒酒业前，养生酒酒业发生的与老窖集团体系的调剂资金往来。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602,024,285.09	1,979,146,499.52
加：资产减值准备	448,154.45	913,082.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1,101,237.90	149,666,519.80
无形资产摊销	8,301,452.51	8,454,081.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56,543.78	18,725,437.4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320,184.25	16,860,448.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8,316,397.04	-225,053,594.7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666,993.69	11,564,079.4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2,379.71	-16,486,100.9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8,091,290.60	601,146,724.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2,241,323.24	126,592,348.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25,293,988.19	78,033,273.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3,407,461.89	2,749,562,800.7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449,422,154.91	4,826,248,031.7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826,248,031.74	3,546,425,045.8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23,174,123.17	1,279,822,985.8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730,800.00
其中：	--

养生酒酒业		10,730,800.00
其中:	--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0,730,800.00

其他说明:

注: 2017年3月, 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将养生酒酒业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按评估作价支付了10,730,800.00元股权转让款。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449,422,154.91	4,826,248,031.74
其中: 库存现金	10,907.81	4,872.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449,228,764.97	4,826,243,159.2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82,482.1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49,422,154.91	4,826,248,031.74

其他说明:

注: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与货币资金期末余额的差异200,000.00元, 系其他货币资金中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旅游服务保证金。

4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如本附注六、(二)所述, 以2017年3月30日为购并日实现同一控制下购并泸州老窖养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对期初数进行重述。

对2017年年初所有者权益项目调整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股本	1,402,252,476.00		1,402,252,476.00
资本公积	651,340,124.27	-730,800.00	650,609,324.27
其他综合收益	176,784,890.38		176,784,890.38
盈余公积	1,402,252,476.00		1,402,252,476.00
未分配利润	7,397,874,451.50	-19,959,862.65	7,377,914,588.85
少数股东权益	94,129,946.87		94,129,946.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24,634,365.02	-20,690,662.65	11,103,943,702.37

对2016年年初所有者权益项目调整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股本	1,402,252,476.00		1,402,252,476.00
资本公积	650,136,342.34	-730,800.00	649,405,542.34

其他综合收益	226,114,710.62		226,114,710.62
盈余公积	1,402,252,476.00		1,402,252,476.00
未分配利润	6,591,932,916.47	-49,409,611.32	6,542,523,305.15
少数股东权益	89,171,991.26		89,171,991.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61,860,912.69	-50,140,411.32	10,311,720,501.37

(四十五)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0	根据旅游局规定存入指定银行的不得随意支取的旅游服务保证金
合计	200,000.00	

4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0	根据旅游局规定存入指定银行的不得随意支取的旅游服务保证金
合计	200,000.00	--

4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5,773,973.79
其中：美元	3,613,617.40	6.5342	23,612,099.34
港币	2,347,715.18	0.83591	1,962,478.60
澳元	39,152.50	5.0928	199,395.85
应收账款	--	--	992,116.01
其中：美元	151,834.35	6.5342	992,116.01
其他应收款			1,919,766.15
其中：港币	1,111,166.02	0.83591	928,834.79
美元	151,653.05	6.5342	990,931.36
应付账款			618,913.91
其中：港币	735,930.79	0.83591	615,171.91
美元	572.68	6.5342	3,742.01
其他应付款			10,602,338.65

其中：港币	3,662,685.64	0.83591	3,061,675.55
澳元	103,000.00	5.0928	524,558.40
美元	1,073,751.14	6.5342	7,016,104.7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境外经营实体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泸州老窖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选用注册地货币单位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泸州老窖养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养生酒公司之母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2017年03月30日	注	1,253.29	-26.92	452.56	-133.74

其他说明：

注：双方合并协议已通过董事会批准，修改了养生酒酒业章程，且已于2017年3月30日支付全部股权收购款，并控制了养生酒酒业的经营决策。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养生酒酒业
--现金	10,730,800.00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注：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依据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四川天健华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川华衡评报〔2016〕229号《资产评估报告书》，采用资产基础法确认养生酒酒业净资产评估价值10,730,800.00元。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养生酒酒业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77,636,227.56	291,584,106.46
货币资金	34,626,956.79	61,155,092.53
存货	28,656,455.86	25,487,901.08
固定资产	66,956.77	73,314.71
无形资产	518,824.02	557,568.85
应收票据	9,458,000.00	200,515,634.94
其他应收款	359,913.93	
其他流动资产	3,645,198.56	3,490,672.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3,921.63	303,921.63
负债：	87,865,285.89	301,543,969.11
应付款项	9,048,710.08	23,490,886.19
预收款项	24,172,937.48	18,326,017.40
应付职工薪酬	1,792.47	802,972.21
应交税费	2,278,323.66	11,440,477.06
其他应付款	52,363,522.20	247,483,616.25
净资产	-10,229,058.33	-9,959,862.65
取得的净资产	-10,229,058.33	-9,959,862.65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如本附注“一、（六）注2”所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泸州老窖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出资350万元，设立了持股35%、表决权比例60%的控股子公司泸州老窖百调酒业有限公司。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	-------	-----	------	------	------

				直接	间接	
泸州老窖酿酒有 限责任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白酒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博大酿 酒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白酒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红高粱现代 农业开发有限公 司	泸州市	泸州市	农产品种植销售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泸州老窖股份有 限公司销售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白酒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怀旧酒 类营销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白酒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定制酒 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白酒销售		15.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优选供 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供应链管理；销 售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鼎力酒业有 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白酒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鼎益酒业销 售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白酒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鼎昊酒业销 售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白酒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进出口 贸易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进出口酒类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博大酒 业营销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白酒销售		75.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贵宾服 务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商务服务、酒类 销售		95.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博盛恒 祥酒类销售有限 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白酒销售		75.00%	投资设立
泸州品创科技有 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技术研发和服务	95.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国际发 展（香港）有限 公司	香港	香港	酒类销售	55.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电子商 务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白酒销售	81.4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百调酒业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调制酒销售		35.00%	投资设立
泸州保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发酵制品制造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旅游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白酒销售、旅游业	100.00%		投资设立
泸州老窖养生酒业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养生酒生产和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泸州老窖养生酒销售有限公司	泸州市	泸州市	养生酒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1：如本附注“一、（六）注2”所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泸州老窖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出资350万元（持股35%）设立了泸州老窖百调酒业有限公司，在该公司董事会中拥有60%表决权，具有实际控制权，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注2：如本附注“六（二）”所述，以2017年3月30日为购并日，同一控制下购并养生酒酒业及其全资子公司养生酒销售公司。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泸州老窖博大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25.00%	20,964,497.61		83,347,599.92
泸州品创科技有限公司	5.00%	4,683,922.94		9,579,606.01
泸州老窖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18.60%	499,851.97		11,186,681.3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	非流动	资产合	流动负	非流动	负债合	流动资	非流动	资产合	流动负	非流动	负债合

	产	资产	计	债	负债	计	产	资产	计	债	负债	计
泸州老窖博大酒业营销有限公司(合并)	1,133,316,438.78	2,249,387.40	1,135,565,826.18	801,894,834.55		801,894,834.55	1,349,482,449.46	128,339.24	1,349,610,788.70	1,099,588,379.48		1,099,588,379.48
泸州品创科技有限公司	171,412,690.77	45,819,172.28	217,231,863.05	19,145,577.81	3,401,190.47	22,546,748.28	66,209,043.21	50,346,636.73	116,555,679.94	10,581,881.01	4,967,142.86	15,549,023.87
泸州老窖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224,783,674.83	1,614,139.51	226,397,814.34	165,451,320.55		165,451,320.55	171,094,008.98	3,116,412.65	174,210,421.63	116,768,713.60		116,768,713.6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泸州老窖博大酒业营销有限公司(合并)	2,405,756,993.61	83,648,582.41	83,648,582.41	-304,677,182.86	2,546,556,587.54	48,310,624.18	48,310,624.18	17,453,516.39
泸州品创科技有限公司	148,029,636.97	93,678,458.70	93,678,458.70	105,490,939.73	131,601,971.22	90,504,762.31	90,504,762.31	91,029,228.46
泸州老窖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合并)	348,377,243.21	1,004,785.76	1,004,785.76	36,226,041.29	146,521,704.41	-3,620,157.48	-3,620,157.48	28,078,018.78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重要的联营企业:						

华西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证券业	12.99%	12.99%	权益法
----------------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对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是本公司向华西证券董事会派出了董事，并享有相应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资产合计	50,516,760,277.07	48,091,871,199.73
负债合计	37,696,793,181.59	36,101,076,019.50
少数股东权益	62,636,144.96	101,228,584.8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757,330,950.52	11,889,566,595.4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657,427,236.96	1,544,687,645.6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824,893,972.85	1,712,154,381.55
营业收入	2,664,147,448.38	2,710,412,262.05
净利润	1,019,988,335.17	1,647,858,374.67
其他综合收益	-46,360,450.51	-9,880,264.08
综合收益总额	973,627,884.66	1,637,978,110.59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企业的经营活动通常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规模较大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与客户间的销售条款以先款后货交易为主，只有极少量信用交易，并且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持续监控和总额控制，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本公司自有营运资金充足，近几年都没有对外借款以补充日常经营活动营运资金，流动性风险极小。

本公司酿酒工程技改项目预算总投资人民币741,428.00万元，其中，一期工程预算投资334,081.00万元，2017年7月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募集资金人民币29.5亿元将全部用于该项目一期工程，差额部分由自筹资金补足，自筹资金约需3.9亿元，该项目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大陆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只有一家子公司泸州老窖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在香港，以港币结算，其收入和利润规模占比和影响微乎其微，外汇风险极小。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营业资金充足，近几年都没有对外借款，利率风险极小。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本公司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来源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如果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增加或减少5%，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不包括留存收益的股东权益将增加或减少约890万余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 权益工具投资	237,513,702.02			237,513,702.0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以公开市场市价计量。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泸州	酿酒食品行业	2,798,818,800.00	26.02%	26.4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母公司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注册地址：四川省泸州市国窖广场；经营范围：生产加工大米；销售：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建材；自有房屋租赁，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农副产品储存、加工、收购、销售；农业科技开发、咨询服务；设计、制作、发布：路牌、灯箱、霓虹灯、车身、布展广告；媒体广告代理；种植、销售：谷类、薯类、油料、豆类、棉花、麻类、糖料、蔬菜、花卉、水果、坚果、香料作物；养殖、销售：生猪、家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三）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泸州老窖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泸州老窖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舒特斯布鲁克私人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以及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泸州市兴泸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大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泸州市华润兴泸燃气有限公司	第二大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其他子公司	母公司的子公司
泸州市兴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其他子公司	本公司的第二大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注：老窖集团与兴泸集团于2015年12月31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协议有效期为2015年12月31日起至2021年6月1日止，该协议约定：老窖集团与兴泸集团就有关本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行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一致；在该协议有效期内，在任一方拟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之前，或在行使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等事项的表决权之前，一致行动人内部先对相关议案或表决事项进行协调，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老窖集团意见为准。鉴于此，本公司将与兴泸集团及其控制企业发生的交易和往来作为本公司其他关联方进行披露。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接受劳务：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承销费	32,320,000.00		否	1,010,000.00
泸州老窖建筑安装工程	工程款和维修费	193,924.12		否	5,675,403.27
泸州老窖园林工程	工程款和维修费	89,736.00		是	5,254,276.70
老窖集团及其其他	服务等	641,977.22		是	293,795.85
子公司					
兴泸集团及其子公司	物业费等	1,900,772.00		是	1,225,242.19
公司					
采购商品：					
新舒特斯布鲁克私人	红酒类	26,971,264.99		否	36,631,845.70
公司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	购车			否	917,644.95
责任公司					
老窖集团及其其他	包装材料等			否	1,361,790.52
子公司					
泸州市兴泸水务	水	631,853.92		否	523,245.91
(集团)有限公司					

泸州市华润兴泸燃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	3,370,428.64	是	1,733,287.14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提供劳务：			
老窖集团及其子公司	房屋租赁及品牌使用费		181,610.38
销售商品：			
老窖集团及其子公司	水电费	1,704,437.25	2,253,474.46
老窖集团及其子公司	酒类	2,450,418.92	42,102.17
兴泸集团及其子公司	酒类	1,883,992.00	2,046,736.73
合计		6,038,848.17	4,523,923.74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	9,799,682.10	8,121,065.79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24.44	
预付款项	新舒特斯布鲁克私人公司	30,974,021.43		9,213,306.6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泸州老窖建筑安装工程有限 公司		580,234.61
应付股利	泸州老窖实业投资管理有限		12,265,239.46

	公司		
其他应付款	泸州老窖实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4,352.70
其他应付款	泸州老窖建筑安装工程有限 公司	628,505.15	594,329.37
其他应付款	龙马兴达小额贷款股份有限 公司		2,000.00
其他应付款	泸州酒业集中发展区酿酒有 限公司	154,352.70	
其他应付款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3,516,970.80
预收款项	泸州老窖智同商贸股份有限 公司	39,998.00	18,886.00
预收款项	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80.00	2,248,650.00
预收款项	四川宏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7,745.00	

7、关联方承诺

无。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分别于2014年10月15日、2015年1月10日先后披露了与中国农业银行长沙迎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南阳中州支行等三处储蓄存款合同纠纷事项，共涉及金额50,000万元，公安机关已介入调查，相关案侦和资产保全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已启动了民事诉讼程序向责任单位追偿损失。其中：

与中国农业银行长沙迎新支行15,000万元储蓄存款合同纠纷事项，公司已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将本案移送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认为因涉及刑事案件，其审理需以刑事案件的审理结果为依据，目前刑事案件尚未结案，裁定中止诉讼。

与中国工商银行南阳中州支行15,000万元储蓄存款合同纠纷事项，公司已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将本案移送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认为因涉及刑事案件，其审理需以刑事案件的审理结果为依据，目前刑事案件尚未结案，裁定中止诉讼。

公司2015-1号《重大事项公告》中提及的另一处存款20,000万元，公司已于2015年4月17日收到其中10,000万元及相应利息。以上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830,940,595.00
-----------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收购四川发展酒业投资有限公司30%股权

2018年2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四川发展酒业投资有限公司股权关联交易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决定按评估价格1,059.465万元，以自有资金现金收购老窖集团所持有的川酒投全部30%股权，并依法承担其原有股东义务。本次交易构成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暨对外投资对公司短期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截止本报告日，该股权转让事宜相关手续还在进一步办理中。

(2) 注销泸州老窖贵宾服务有限公司

2018年2月10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泸州老窖贵宾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近年来随着白酒行业消费大环境的不断变化，公司子公司泸州老窖贵宾服务有限公司产品单一的特殊流通渠道模式局限性日益凸显，故决定注销贵宾公司。

2018年3月12日，泸州市江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决定准予注销登记贵宾公司。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18年4月9日止，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在残酷的市场竞争环境下为了实现发展目标，本公司需要高素质人才队伍的支撑、确保骨干人才队伍的稳定，因此大力引进和培养人才。

企业年金作为我国城镇职工养老保障体系的“第二支柱”，属于国家倡导的多层次养老保障体系。同时，企业年金不仅是员工养老保障的补充，更有利于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增强员工队伍的凝聚力和创造力。本公司于2016年9月开始建立企业年金计划，经公司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后，在2016年10月初完成了方案设计，于2016年11月21日通过泸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泸州市人社部门批准；2016年11月30日经职工代表大会讨论决议后，于2016年12月13日通过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备案；2016年12月21日与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委托合同，完成本公司年金企业部分缴费工作。

本公司的企业年金资金由企业和员工共同缴纳，企业缴费按国家规定不超过本公司上年度工资总额的8.33%缴纳，个人缴费按照员工个人上年度工资总额的1%由公司代扣代缴。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除酒类销售业务外，本公司未经营其他对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同时，由于本公司主要在一个地域内经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中国境内，其主要资产亦位于中国境内，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数据。

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储蓄存款合同纠纷事项

如“附注十二、(二)”所述，本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长沙迎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南阳中州支行等三处储蓄存款50,000.00万元涉及合同纠纷，目前相关案侦和资产保全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已启动了民事诉讼程序向责任单位追偿损失，并于2015年4月17日收到2015-1号《重大事项公告》中提及的另一处存款20,000万元其中的10,000万元及相应利息。

本公司结合目前公安机关保全资产金额以及北京炜横（成都）律师事务所于2018年2月2日出具的专业法律意见，已对涉及合同纠纷的储蓄存款计提了20,000万元坏账准备，由于该案件尚处在民事诉讼中止状态，今后随着案件诉讼进程及追偿情况，坏账准备金额可能进行调整。

(2) 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到账和用途

经2017年7月2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218号《关于核准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2,500,000股，发行价格人民币4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47,265,000.00元(含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952,735,000.00元。

截至2017年8月23日止，本次募集资金已存入公司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营业部的账户603565058账号内1,968,690,000.00元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西体北路支行的账户028900140410506账号内984,345,000.00元，扣除根据合同约定应付本次增发验资费300,000.00元(含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2,952,735,000.0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川华信验（2017）68号《验资报告》。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募投酿酒工程技改项目（一期工程）。

(3) 子公司投资酿酒工程技改项目启动

基于本公司的发展战略、“十三五”总体规划以及对白酒行业、企业自身实际情况的深入分析，公司以全资子公司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为主体，投资实施酿酒工程技改项目。该项目总投资741,428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729,688万元，铺底流动资金11,740万元，所需资金由公司自有资金并结合其他融资方式自筹解决。本项目分两期实施，一期工程已于2016年6月开始投资，拟计划于2020年12月完工，目前正按计划开展建设中；二期工程预计完成时间为2025年12月。本项目将对公司现有生产布局、生产设备设施、配套功能实现全方位优化升级，提升公司现有固态白酒酿造能力，提高生产体系运营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4) 参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获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

本公司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网站获悉，经中国证监会第十七届发行审核委员会2017年第83次发审委会议审核，本公司参股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通过。本公司持有华西证券272,831,144股股份，占其发行前总股本的12.99%。

(5) 国有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公司国有股东老窖集团与兴泸集团于2015年12月31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即双方在处理有关本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采取一致行动，该协议有效期为2015年12月31日起至2021年6月1日止，协议的签署有利于国有股东进一步完善和明晰股权关系，规范法人治理结构。协议签署后，公司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控股股东仍为老窖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仍为泸州市国资委。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1,856.79	100.00%	5,606.36	6.10%	86,250.43	201,293.71	100.00%	2,901.30	1.44%	198,392.41
合计	91,856.79	100.00%	5,606.36	6.10%	86,250.43	201,293.71	100.00%	2,901.30	1.44%	198,392.4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5,100.00	4,255.00	5.00%
2 至 3 年	6,756.79	1,351.36	20.00%
合计	91,856.79	5,606.36	6.1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05.0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91,856.79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为100.0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5,606.36元。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0,000,000.00	6.88%	200,000,000.00	50.00%	200,000,000.00	400,000,000.00	6.61%	200,000,000.00	50.00%	200,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12,681,140.42	93.12%	8,165,491.54	0.15%	5,404,515,648.88	5,651,625,058.72	93.39%	7,680,513.32	0.14%	5,643,944,545.40
合计	5,812,681,140.42	100.00%	208,165,491.54	50.15%	5,604,515,648.88	6,051,625,058.72	100.00%	207,680,513.32	3.43%	5,843,944,545.4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国农业银行长沙迎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南阳中州支行等三处银行	400,000,000.00	200,000,000.00	50.00%	注：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二、（二）和十四、（七）1”。
合计	400,000,000.00	200,0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结算期内	5,391,751,764.73		
1 年以内	12,572,743.39	628,637.17	5.00%

1 年以内小计	5,404,324,508.12	628,637.17	5.00%
1 至 2 年	313,383.93	31,338.39	10.00%
2 至 3 年	276,751.99	55,350.40	20.00%
3 至 4 年	116,218.00	46,487.20	40.00%
4 至 5 年	1,233,000.00	986,400.00	80.00%
5 年以上	6,417,278.38	6,417,278.38	100.00%
合计	5,412,681,140.42	8,165,491.54	0.1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84,978.2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98,641.00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内部往来	5,391,751,764.73	5,633,029,436.41
往来款项	19,885,208.11	17,355,421.94
备用金	1,044,167.58	1,240,200.37
涉及合同纠纷的储蓄存款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合计	5,812,681,140.42	6,051,625,058.7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公司	内部往来	3,131,613,190.46	1 年以内	53.88%	
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	内部往来	1,601,248,050.12	1 年以内	27.55%	
泸州鼎昊酒业销售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526,571,165.86	1 年以内	9.06%	
中国农业银行长沙迎新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南阳中州支行等三处银行	涉及合同纠纷的储蓄存款	400,000,000.00	3-4 年	6.88%	200,000,000.00
泸州老窖博盛恒祥酒类销售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55,091,296.43	1 年以内	0.95%	
合计	--	5,714,523,702.87	--	98.31%	200,000,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394,206,228.11		3,394,206,228.11	424,378,420.39		424,378,420.3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827,461,071.65	2,567,098.80	1,824,893,972.85	1,714,721,480.35	2,567,098.80	1,712,154,381.55
合计	5,221,667,299.76	2,567,098.80	5,219,100,200.96	2,139,099,900.74	2,567,098.80	2,136,532,801.9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泸州老窖品创科技有限公司	47,500,000.00			47,500,000.00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公司	103,162,447.09			103,162,447.09		
泸州老窖酿酒有限责任公司	202,282,183.53	2,969,827,807.72		3,172,109,991.25		
泸州老窖国际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5,433,789.77			5,433,789.77		

司						
泸州老窖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42,000,000.00				42,000,000.00	
泸州保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泸州老窖旅游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泸州老窖养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424,378,420.39	2,969,827,807.72			3,394,206,228.1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华西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	1,714,721 ,480.35			132,404,2 79.33	-6,023,13 0.83		13,641,55 7.20			1,827,461 ,071.65	2,567,098 .80
小计	1,714,721 ,480.35			132,404,2 79.33	-6,023,13 0.83		13,641,55 7.20			1,827,461 ,071.65	2,567,098 .80
合计	1,714,721 ,480.35			132,404,2 79.33	-6,023,13 0.83		13,641,55 7.20			1,827,461 ,071.65	2,567,098 .8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06,613,863.86	2,086,961,571.07	2,027,998,739.48	1,806,009,553.57
其他业务	48,668,525.71	3,066,418.73	64,717,945.46	
合计	2,855,282,389.57	2,090,027,989.80	2,092,716,684.94	1,806,009,553.57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32,323,011.65	1,985,638,293.1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2,404,279.33	216,510,997.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912,117.71	8,542,597.21
合计	1,970,639,408.69	2,210,691,887.84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56,543.78	详见“附注五、（三十六）”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087,985.92	详见“附注五、（三十七）和（三十八）”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69,195.68	详见“附注六、（二）、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12,918.43	详见“附注五、（三十八）和（三十九）”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57,931.7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373,998.26	
合计	18,343,234.9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30%	1.798	1.79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	1.785	1.78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